



ANNUAL REPORT

2024 年報

美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發言人

姓名：陳以白 |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 2508-4888 | 電子信箱：davidyb.chen@goodfinance.com

二、代理發言人

姓名：郭霖 | 職稱：經理
電話：(02) 2508-4888 | 電子信箱：diane@goodfinance.com

三、總公司、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台北總公司	臺北市民生東路二段 174、176 號 4 樓	(02) 2508-4888
蘆洲分公司	新北市蘆洲區中山一路 161 號地下一樓	(02) 2289-7766
楊梅分公司	桃園市楊梅區新成路 208 號 1 樓	(03) 475-9977
泰山分公司	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一段 205 號 5 樓之一、之二	(02) 2296-6688
高雄分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中華四路 159 號 4 樓之一	(07) 331-2288
苗栗分公司	苗栗縣苗栗市建民街 60 號 4 樓	(037) 262-888
中壢分公司	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 18 號地下一樓	(03) 491-2588
基隆分公司	基隆市義一路 18 號 5 樓	(02) 2428-1122
台南分公司	臺南市成功路 518 號 3 樓之一、之二	(06) 223-2233
台中分公司	臺中市北屯區崇德路二段 130 號地下一樓	(04) 2237-5888
中和分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景新街 338 號 3 樓	(02) 8941-1188
富順分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自強路一段 73 號 3 樓	(02) 2981-8889
市政分公司	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七路 98 號 32 樓之 1、2	(04) 2374-5008

四、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TEL：(02) 6636-5566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 網址：http://www.ctbcbank.com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怡君、陳培德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TEL：(02) 2725-9988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七、公司網址：http://www.goodfinance.com

ANNUAL REPORT

2024 年報

壹、致股東報告書	04
貳、公司治理報告	11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3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6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7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77
六、公司之董事長、監察人、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期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7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7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81
九、公司、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82
參、募資情形	84
一、資本及股份	85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8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9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9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應記載事項	90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95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95

肆、營運概況	96
一、業務內容	9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01
三、從業員工人數資訊	105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5
五、勞資關係	106
六、資通安全管理	107
七、重要契約	109
八、一一三年十二月自有資本適足比率	109
九、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員工人數、年度員工平均福利費用及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109
十、重大業務事項	110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並評估風險管理事項	111
一、財務狀況	112
二、財務績效	112
三、現金流量	11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13
六、風險管理事項分析評估	114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119
八、其他重要事項	119
陸、特別記載事項	12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2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2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	123

1

致股東報告書

Report to Shareholders

致美好證券的股東，

經營成果

單位：新台幣 百萬	2024 年	2023 年	增長 %
營收	1,602.3	1,021.3	57%
稅後淨利	438.3	106.1	313%
綜合損益	2,801.8	1,269.5	121%
總資產	23,493.3	15,225.9	54%
總淨值	8,295.3	5,755.8	44%
配息金額	280.1	93.3	200%
含配息淨值總增加	2,819.6	1,289.1	119%

美好證券於 2024 年底淨值為新台幣 (以下同) 82.95 億，較 2023 年底 57.56 億增長 25.39 億，2024 年上半年與下半年共有 2 次的配息，配發的股息金額合計為 2.80 億，2024 年股東們含配息淨值增加 28.20 億，股東們實質財富的增長率為 48.99%。從稅後淨利的角度來看，2024 年為 4.38 億較 2023 年 1.06 億，增加 3.32 億，增長率 313.21%。從綜合損益的角度來看，2024 年 28.02 億較 2023 年 12.70 億，增加了 15.32 億，增長率 120.63%。從綜合損益股東權益報酬率的角度來看是 39.88%。總體而言，2024 年對所有的股東而言，是一個豐收的年，是一個值得慶祝的年。

讓我為股東說明如何更好地理解我們的財務報表與數字，最簡單額度觀察指標會是含配息的淨值增長總額，就是股東們 2024 年財富增長總額 28.20 億，較前一年淨值成長 48.99%，這是理解 2024 年公司整體表現最直觀最簡單的指標，因為這個指標包含了所有的收益，簡單明瞭，也最容易理解。而稅後淨利加上其他綜合損益就是綜合損益，這 3 個數字的不同，是投資部位紀錄在不同會計科目帶來的影響。每當公司買進一個資產時，我們可以有幾個不同的選擇，把這個資產紀錄在不同的會計科目上：

- FVPL：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市場價格的漲跌，會呈現在損益表上。
- 流動 FVOCI：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市場價格的漲跌，不會呈現在損益表上，會記錄在資產負債表上股東權益的增減。
- 非流動 FVOCI：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其市場價格的漲跌，不會呈現在損益表上，會記錄在資產負債表上股東權益的增減。

這 3 個不同的會計科目，對損益表的稅後淨利有完全不同的呈現，但對股東而言，持有投資組合是一樣的，邏輯上報酬也應該會是一樣的，但實際上卻會因為會計科目的選擇，在損益表上的數字就會有很大的不同。會計原則是為了能夠在財務報表上更好地區分這筆投資是短期還是長期，因此認列收益方式就會不同。這樣良善的立意，對於比較不熟悉會計原則的股東，就會有困惑，無法理解真實的獲利情況，尤其是對於一個投資組合較大的公司，就會產生很大的影響。以今年實際情況為例，如果股東只觀察 2024 年稅後淨利 4.38 億，就會嚴重低估股東財富增長含配息是 28.20 億的真實情況，而低估真實情況將有可能進一步影響股東們對於買賣其持有美好證券的判斷，可能會錯失買進低估的機會，或在低估時賣出手上持有資產的機會，進而真正影響了股東的財富。簡單地來說，關心含配息淨值增長總額，將會幫助股東們可以用更輕鬆的理解方式來掌握公司的真實情況。

過去六年，我們很感謝全體董事與員工們的努力，2019 年底，總資產 73.30 億，淨值 46.42 億，2024 年底，總資產 234.93 億，淨值 82.95 億，總資產成長率 221%，這意味著在同等 ROA 水平上，公司獲利能力將實現倍數成長，這是股東財富的增加，更是投資未來的能力。而過去幾年持續對人才與科技的投資，年輕世代接棒，人才團隊迭代，組織能力在跌跌撞撞中穩定增長，在挑戰與困難中看見逐漸茁壯的創業家精神與創新能力。

投資結果

我們的自營業務包含股票與債券的投資組合，2024 年底自營投資部位總額為 109.79 億，股票部位為 92.41 億，債券部位為 17.38 億。在 2024 年，我們的投資組合合計為我們創造了 29.83 億的收益，包含股利、利息、已實現、未實現利益等的合計。過去六年的收益總額為 43 億。

年底持有市值

單位：台幣 百萬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股票	4,365	5,143	3,986	5,661	9,241
債券	254	259	632	244	1,738
合計	4,619	5,402	4,618	5,905	10,979

股票投資組合

股數	公司名稱	買進成本	2024.12.31 市值	市值 %
1,665,000	台積電 ①	1,138,915,763	1,789,875,000	19.4%
8,900,000	鴻海 ②	1,298,877,102	1,637,600,000	17.7%
-	台股 ETF	969,494,500	1,451,457,000	15.7%
18,520,000	達欣工程	553,391,700	992,672,000	10.7%
650,000	聯發科	656,531,000	919,750,000	10.0%
86,000	亞馬遜	388,063,138	618,496,828	6.7%
24	波克夏	192,398,090	535,709,724	5.8%
	其他	1,202,449,261	1,295,893,957	14.0%
合計		6,400,120,554	9,241,454,509	100.0%

2024.06.28 進行會計科目轉換，由 FVOCI 轉移至 FVPL

① 台積電部分持股轉換前成本為 TWD 798,364,500

② 鴻海部分持股轉換前成本為 TWD 811,152,539

我們以好價格買進好生意及好團隊，建立有長期競爭力的投資組合，搭配適度的債券配置，此投資組合正為我們帶來穩定、可預期的現金流與潛在不錯的資本利得。對股東而言，以 2024 年底美好證券每股淨值為 26.68 元，收盤價為 23.65 元，市價是淨值的 89%，持有美好證券的真實意義是，股東將會以 89% 的價格買進一個 AI 產業鏈投資組合，再加上一個免費的特許證券公司，一個正在不斷積累創業家精神與創新能力的證券公司。從另外一個視角來看，美好證券長期持有的最大生意，是台積電，鴻海，達欣工程，聯發科與亞馬遜，我們的經理人台積電董事長魏哲家先生，鴻海董事長劉揚偉先生，達欣工程董事長王人正先生，聯發科董事長蔡明介先生，亞馬遜董事長 Jeff Bezos，我們的生意與經理人正在全球市場裡佔據著一個很有利的產業地位，參與全球資料中心的建設，支持人類在人工智能，自動駕駛，與機器人的快速發展，正在為人類世界創造更大的生產力，而身為股東的我們應該會有不錯的未來。長期持有大比例優質資產、持續波動的市場與股價將會為公司的淨值帶來的波動，我相信這個投資組合在未來幾年，會持續在波動中為股東們創造不錯的回報，而對創新與未來的投資也將會逐漸對公司的競爭力與生意帶來持續且正向的助益。

債券投資組合

公司名稱	買進成本	2024.12.31 市值	市值 %
美國公債 ETF	1,241,143,250	1,221,318,200	70.3%
台灣公債	497,246,670	495,984,000	28.5%
其他	20,200,000	20,800,000	1.2%
合計	1,758,589,920	1,738,102,200	100.0%

營運成果

我們的營運業務，主要包含了經紀手續費收入 2024 年 7.33 億，較 2023 年 5.80 億，成長 26.38%，融資利息收入 2.02 億，較 2023 年 1.37 億，成長 47.45%，2024 年的經紀與融資業務收入合計 9.35 億，較 2023 年 7.17 億，收入成長 30.40%。

自台灣交易所 1962 年正式成立以來，歷經 60 多年的發展，至 2024 年底台灣股市總市值台幣 81.20 兆，較 2023 年底 62.63 兆，成長 30%。股票已成為台灣最大的單一金融資產類別。但這些冰冷數據下湧動著更溫暖的力量——如今每十個台灣人，就有六個人通過證券市場編織財富未來。這就像早期美國鐵路股如何讓普通民眾分享工業革命的成果，或是八十年代美國共同基金如何助推中產階層崛起。台灣的證券公司在這個歷史進程中，正從簡單的交易通道進化成普通民眾實現財富的保值、增值和傳承的最關鍵入口，其角色從未如此重要。

2024 年，台灣股市表現令人振奮，加權指數全年上漲 28%，在亞洲各主要市場中表現最為突出，這主要受惠於半導體產業的持續強勁，尤其在 AI 所需的算力基礎建設上，台灣企業扮演不可替代的角色。我們已經親眼見證網路如何改變了商業，智慧型手機如何改變了日常，現在 AI 正以更快更全面的力重塑世界。我們可以確定的是，AI 的崛起正在重塑產業格局，也加大全球對晶圓先進製程的戰略重視。台灣在提升單位計算能力的供應鏈中已成為全球焦點，未來，無論 AI 發展路徑如何演進，台灣半導體的核心地位都穩若泰山。

台灣證券交易所與櫃買中心日均成交值是 5,090 億，較 2023 年 3,520 億，成長 44.60%。同時，在日均值熱熱鬧鬧成長的同時，整體市場的經紀手續費率與融資利差持續下降中，這為產業創新與變革注入源源不絕的動力，也為具備創新能力的公司帶來時代機遇。

2024 年公司致力於更聚焦，藉由找到更明確的市場定位，更明確我們擅長什麼，服務誰，以及我們要如何與眾不同。我們的目標是重新定義證券公司，美好證券將自己定義為投資銀行型的證券公司，將提升客戶的 ROE（報酬率）作為最重要的成功指標，讓客戶的成功變成自身成功的鏡像，並圍繞這一目標重新定義經紀業務，融資業務，現金管理業務，財富管理業務，私募業務和美好錢包。2024 年，

線上開戶與分戶帳上線，全新打造的台中市政分公司開始探索新型態證券公司軟硬體的邊界，投顧推出 Good Morning 美好的每日投資早報產品，完成美好機房的建設，升級資訊架構與資訊安全標準，我們正一步一步地建造理想中的美好金融，就像是一個拼圖，我們正逐漸打造出新的金融服務體驗。2025 年我們持續將加大在優秀人才招募、基礎設施升級、金融產品創新和科技產品創新的投入。

一切的努力都是為了長期，而最棒的競爭策略，就是沒有競爭者，當整體市場不斷地往折扣戰前進，我們正試著走出不一樣的路。

未來展望

展望 2025 年，我們必須認識到，未來充滿不確定性，這一點真實且無法忽視。全球氣候變遷，AI 快速與巨大的技術革命，地緣政治與貿易衝突，正在大幅度地重塑全球秩序，改變生產方式與地點，這樣的變化總是讓人不安，但是經驗告訴我們，市場總是充滿噪音，聰明的做法是分辨出什麼是不變的，什麼是我們能掌控的，什麼是我們無法左右的。我們無法預測下一次地緣衝突何時發生，也無法總是精準地預測價格或利率走勢，但是我們可以掌控自己的行為，我們可以持續強化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可以投資於具備持續性和不可替代優勢的公司，專注設計和打造全球領先的商業模式，可以培養一支有嚮往、有韌性、有器識的團隊，這就是我們每天在不懈努力的方向。

2025 年我們將加大對提升組織能力的投入，以加強公司的投資領導者，產品領導者和顧問領導者的核心能力，以實現長期投資績效領先、同業最佳且有效幫助客戶實現目標的產品和以客戶整體利益為第一優先的財務顧問，把美好證券打造成客戶最值得信賴的財務顧問與長期夥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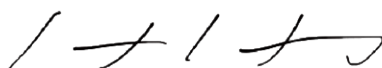
我們的目標不僅是短期業績的表現，更是長期價值的積累。我們深信，在這個快速變動的世界裡，只要堅持我們的使命，堅持藉由創新的洞察，金融，軟體，數據，服務與教育，幫助創業家、企業家、夢想家們解決投資與融資的挑戰，我們就能匯聚各種力量，突破各種挑戰和限制，成就客戶、員工、股東和社會的美好，成為長期的夥伴，支持更好的創新，實現更好的富裕，成就更美好的生活與社會。

我們也歡迎志同道合的你加入我們，加入我們充滿驚奇和挑戰的創新、建造的旅程，一起來改變金融，改變世界，美好的禮物留給這個世界，美好的旅程留給我們自己。

歡迎參加股東會

歡迎所有股東來參加美好證券的年度股東會，來看看這個事業的股東們，來看看你的經理人團隊。這是一份幾十年的承諾，是一個漫長旅程，會有好的年、壞的年、聰明的年、笨蛋的年，我們可以有更多更深入的交流。我鄭重邀請大家每年花點時間，每年認真看我們給股東的信，每年參加股東會，一起參與和見證這美好又精彩的旅程。

2025 年 6 月 19 日，我們在股東會等你。



美好證券董事長
黃谷涵敬上

2

公司治理報告

Corporate Governance Report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 主管資料

(一) 1. 董事基本資料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 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長	中華 民國	美好金融 科技（股） 公司 代表人： 黃谷涵	男 51-60 歲	112.05.24	3 年	107.11.09	114,670,000	36.84%	148,673,000	47.56%	
						107.11.09	10,745,000	3.45%	0	0%	
副董 事長	中華 民國	莊明理	女 61-70 歲	112.05.24	3 年	107.05.29	8,992,202	2.89%	8,992,202	2.88%	
董事	中華 民國	萬富良	男 61-70 歲	112.05.24	3 年	107.11.09	0	0.00%	80,000	0.03%	
董事	中華 民國	美好金融 科技（股） 公司 代表人： 賴洋助	男 61-70 歲	112.05.24	3 年	107.11.09	114,670,000	36.84%	148,673,000	47.56%	
						112.05.24	0	0%	0	0%	

114年2月28日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 544,044	- 0.17%	無 1,625,000	無 0.52%	輔仁大學日本語文系 元大證券副理 中國信託香港董事 亞洲價值資本(股)公司 董事長 創新宇宙(股)公司董事長 智能創新(股)公司董事長	亞洲價值基石資本(股)公司董事長 亞洲價值資本(股)公司董事長 無限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上海谷寒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 英屬開曼群島亞洲價值資本董事長 華價值(上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董事長 華價值(杭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靜好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美好創新(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0	0.00%	無	無	中國文化大學政治學碩士 美好證券董事長	晟鈦(股)公司董事長 大慶建設(股)公司董事 大羣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幸慶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欣義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寶光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0	0.00%	無	無	美國聖路易大學企業管理 碩士 美好證券承銷部副總經理	美好證券投資銀行部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 0	- 0.00%	無 無	無 無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 碩士 工研院電通所網際網路 技術組組長	凌網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北京凌網軟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凌網全球科技(股)公司董事 凌網知識(股)公司董事長 凌網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萬耀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元華文創(股)公司董事長 方集出版社(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數位出版聯盟常務理事 凌網知識(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 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	中華 民國	美好金融 科技（股） 公司 代表人： 李維中	男 51-60 歲	112.05.24	3 年	107.11.09	114,670,000	36.84%	148,673,000	47.56%	
						112.05.24	0	0%	0	0%	
董事	中華 民國	美好金融 科技（股） 公司 代表人： 顧明道	男 41-50 歲	112.05.24	3 年	107.11.09	114,670,000	36.84%	148,673,000	47.56%	
						112.05.24	0	0%	0	0%	
董事	中華 民國	美好金融 科技（股） 公司 代表人： 彭宣璟	男 41-50 歲	112.05.24	3 年	107.11.09	114,670,000	36.84%	148,673,000	47.56%	
						107.11.09	0	0%	0	0%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林耕州	男 61-70 歲	112.05.24	3 年	112.05.24	0	0.00%	0	0.00%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 0	- 0.00%	無 無	無 無	大華工專電機工程科（主修 電子及通訊）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長灘分 校（CSULB）電機電子工程 碩士 趨勢科技（股）公司研發部 副總經理 雙揚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威駿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榕茂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0	- 0.00%	無 無	無 無	美國康乃爾大學計算機工程 碩士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MBA 惠普 HP 技術解決方案資深 顧問 ArcSoft 資深產品經理 百度美國研究院新產品與 戰略資深產品經理 法商 Criteo 資深產品經理	微軟領英 (LinkedIn) AI 與廣告產品 全球產品總監	無	無	無	
	- 0	- 0.00%	無 無	無 無	美國杜克大學生物及 公共衛生學士 花旗銀行事業規劃與 分析員 TEDxTaipei 創辦人	八庫投資（股）公司董事 美好悠境投資（股）公司董事 承裕昇投資（股）公司董事 沛喜企業有限公司董事 美好土地（股）公司總經理 蘇州王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無	無	政治大學會計學士 安侯協和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亞矽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振樺電子（股）公司董事	廣和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星洲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安馳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富裔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 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陳清秀	男 61-70 歲	112.05.24	3 年	112.05.24	0	0.00%	0	0.00%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鄭立儀	女 41-50 歲	112.05.24	3 年	112.05.24	0	0.00%	0	0.00%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00%	無	無	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 博士班 臺北市政府法規委員會 主任委員 植根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兼任 副教授 社團法人台灣行政法學會 副秘書長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獨立董事	東吳大學法律學系專任教授 社團法人台灣行政法學會理事 財團法人中華租稅研究中心董事 財團法人翁元章文教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中德文教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無	無	臺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學士 美國華盛頓大學 MBA 強生中國（股）公司市場 副總監 皇家菲仕蘭中國（股）公司 品牌總監 紐迪希亞生命早期營養品 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市場 總監	美商亞培（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行銷 處長	無	無	無	

註 1.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之代表人原為楊敦熙，於 112 年 7 月 6 日改派李維仁擔任代表人。

註 2. 李維仁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自 109 年 6 月 19 日起至 112 年 5 月 23 日止），於 112 年 7 月 6 日就任本公司董事，並於 113 年 9 月 18 日辭任。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2月28日

法人股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47.56%)	美好一號產業(股)公司(100.00%)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2月28日

法人股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美好一號產業(股)公司	亞洲價值資本(股)公司(100%)

4. 董事專業、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之情形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黃谷涵	1. 具備財務、投資、經營管理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53 條各款情事。	-	0
莊明理	1. 具備財務、產業經驗、經營管理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53 條各款情事。	-	0
萬富良	1. 具備產業經驗、經營管理、資訊科技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53 條各款情事。	-	0
賴洋助	1. 具備產業經驗、經營管理、資訊科技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53 條各款情事。	-	0
李維中	1. 具備經營管理、資訊科技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53 條各款情事。	-	0
顧明道	1. 具備經營管理、資訊科技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53 條各款情事。	-	0
彭宣環	1. 具備財務、投資、產業經驗、經營管理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53 條各款情事。	-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林耕州	1.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曾任振樺電子(股)公司董事等，現任廣和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星洲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安馳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富裔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具備財務、會計、投資、經營管理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53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2
陳清秀	1.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曾任植根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等，現任東吳大學法律學系專任教授等，具備法律、經營管理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53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鄭立儀	1.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曾任皇家菲仕蘭中國（股）公司品牌總監、紐迪希亞生命早期營養品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市場總監等，現任美商亞培（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行銷處長，具備行銷、經營管理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53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0

(2) 董事多元化及獨立性：

A. 董事多元化：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規定，董事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證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專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 九、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董事姓名	專業知識與技能	董事會應具備之能力												
		性別	年齡區間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證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專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41-50歲	51-60歲	61-70歲									
黃谷涵	財務、投資、經營管理	男		●		●	●	●	●	●	●	●	●	●
莊明理	財務、產業經驗、經營管理	女			●	●	●	●	●	●	●	●	●	●
萬富良	證券專業知識、經營管理	男			●	●	●	●	●	●	●	●	●	●
賴洋助	產業經驗、經營管理、資訊科技	男			●	●		●	●		●	●	●	●
李維中	經營管理、資訊科技	男		●		●		●	●		●	●	●	●
顧明道	經營管理、資訊科技	男	●			●		●	●		●	●	●	●
彭宣璟	財務、投資、產業經驗、經營管理	男	●			●	●	●	●	●	●	●	●	●

董事姓名	專業知識與技能	董事會應具備之能力												
		性別	年齡區間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證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專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41-50歲	51-60歲	61-70歲									
林耕州	財務、會計、投資、經營管理	男			●	●	●	●	●		●	●	●	●
陳清秀	法律、經營管理	男			●	●		●	●		●	●	●	●
鄭立儀	行銷、經營管理	女	●			●		●	●		●	●	●	●

註 1：本公司董事之國籍均為中華民國，其中年齡在 41~50 歲有 3 位，51~60 歲有 2 位，61~70 歲有 5 位。

註 2：本公司董事成員中有 2 名女性董事，佔所有董事席次之 20%。

註 3：本公司獨立董事林耕州、陳清秀及鄭立儀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年資均在 3 年以下。

B.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

項目	獨立性說明
1. 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	本公司獨立董事人數 3 人，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14-2 規定，佔董事席次之 3/10 超過 1/5)。
2. 是否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公司除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外，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下列關係之一： 一、配偶。 二、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左列情事。
3. 是否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規定：公司除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外，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應至少一席以上，不得具有前項各款關係之一。	本公司無設置監察人，且審計委員會係由具獨立性之 3 名獨立董事組成，故無左列情事。

(3) 本公司現任 10 席董事，包含 2 席女性董事，佔所有董事席次之 20%。目前女性董事比率未達 1/3 係公司前次遴選董事會成員較側重業務經驗及專業能力。就下屆董事遴選，本公司將透過多元遴選渠道及運用人才資料庫，以提升女性董事之比率。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莊達修	男	92.11.1	89,152	0.03%	0	0.00%	
董事長室 資深副總經理 代理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沈慧誠	男	91.10.11	101,276	0.03%	2,550	0.00%	
投資銀行部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萬富良	男	91.10.11	80,000	0.03%	0	0.00%	
營運部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游雪莉	女	110.4.29	110,000	0.04%	0	0.00%	
董事長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士軒	男	110.4.29	180,000	0.06%	774,000	0.25%	
稽核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秀珠	女	106.4.26	0	0.00%	0	0.00%	
稽核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龍玉玲	女	111.8.25	76,000	0.02%	0	0.00%	
科技產品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沈育德	男	109.7.15	265,000	0.08%	114,934	0.04%	
金融產品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佩琪	女	110.7.1	72,500	0.02%	19,574	0.01%	
財務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以白	男	112.4.6	110,000	0.04%	0	0.00%	
法務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惟群	男	113.1.1	0	0.00%	0	0.00%	

114年2月28日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無	無	臺灣大學經濟系 美好證券經紀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政治大學法律系 美好證券稽核室協理	亞帝歐光電(股)公司董事 晟鈦(股)公司獨立董事 誠研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映智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御頂國際(股)公司董事 御景生活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生豐資本(股)公司監察人 宜辰資本(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無	美國聖路易大學企管碩士 美好證券承銷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臺灣大學財經法學組學士 美國波士頓大學法學碩士 保誠人壽法務長、法遵長、營運長 執業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美國華盛頓大學學士 美國賓州大學華盛頓學院 MBA 點融財富管理產品副總經理 亞馬遜資深產品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台北商專附設空專國貿科 美好證券稽核室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臺灣大學會計學學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部之 金融服務、風險及控制服務經理 渣打銀行中央財務單位 Financial Controls & Risk Senior Mgr.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鑑識會計與法遵 服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學士 臺灣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碩士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媒體藝術與科技碩士 翊新故事科技有限公司創辦人	翊新故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時代基金會監察人 英屬維京群島商 STORYSENSE COMPUTING, INC. 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無	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 摩根投信執行董事	美好私募股權(股)公司董事 美好私募股權(股)公司產品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卡內基美隆大學 MBA Paypal 財務策略夥伴 萬事達卡中國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興大學法律系司法組 王道銀行法務暨法遵部協理 匯豐銀行法務部副總裁	創泓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媒體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羅申駿	男	109.4.1	413,000	0.13%	0	0.00%	
人力資源部 協理	中華民國	方婉琪	女	112.1.1	92,000	0.03%	0	0.00%	
客戶夥伴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郭錫榮	男	112.4.1	20,000	0.01%	0	0.00%	
投資部 經理	中華民國	黃靖堯	男	111.8.1	260,000	0.08%	39,000	0.01%	
財務部 經理	中華民國	戴于庭	女	113.4.1	61,000	0.02%	0	0.00%	
風險管理部 經理	中華民國	鄭建仁	男	111.11.1	15,000	0.00%	0	0.00%	
期貨受託買賣主管	中華民國	楊奇勳	男	113.1.1	0	0.00%	0	0.00%	
結算交割主管	中華民國	鍾淑敏	女	113.11.8	27,024	0.01%	0	0.00%	
期貨結算交割主管	中華民國	范明珠	女	103.7.1	1,000	0.00%	0	0.00%	
泰山分公司 經理人	中華民國	廖美玲	女	109.6.1	0	0.00%	0	0.00%	
富順分公司 經理人	中華民國	楊聰基	男	112.4.1	0	0.00%	0	0.00%	
蘆洲分公司 經理人	中華民國	莊家豔	女	108.5.23	0	0.00%	0	0.00%	
楊梅分公司 經理人	中華民國	陳夏萍	女	104.1.1	4,000	0.00%	0	0.00%	
高雄分公司 經理人	中華民國	蔡蕙好	女	111.11.1	0	0.00%	18,000	0.01%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793,500	0.25%	復興商工美工科電腦動畫組 WeFx Studio 共同創辦人 行政院中興新村創意實驗特區推動小組顧問 國立師範大學特聘副教授 美好證券(股)公司獨立董事	几本有限公司(JL DESIGN)負責人 創造世代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無	無	南加州大學 USC 心理學學士 LVMH Fashion Group China Head of HR - SSC, Talent Acquisition and Employer Branding LVMH Fashion Group - KENZO Shanghai Head of HR	美好私募股權(股)公司人資主管	無	無	無
	無	無	政治大學銀行系學士 大信證券分公司經理 國票證券分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臺灣大學經濟系學士 美好證券投資部資深研究員、交易員	美好私募股權(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經營支援部副理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碩士 日盛銀行財務投資處副理 日盛金控風險管理處市場風險部專案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輔仁大學經濟系學士 瑞德機械財務顧問、監察人 鑫根資本投資管理部董事總經理 花旗集團分行暨投資事業群分行業務經理 匯豐銀行客戶經理	瑞德機械工業(股)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無	致理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服務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國票綜合證券資深經理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 總公司結算主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育達商職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銘傳商專國貿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龍華工專工管科 中國菱電管理部 普威證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靜修女中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醫專食品營養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正修科技大學金融管理碩士 華南證券金融業務協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苗栗分公司經理人	中華民國	徐玉珍	女	108.5.1	55	0.00%	0	0.00%	
中壢分公司經理人	中華民國	劉玉峰	男	94.8.26	0	0.00%	745	0.00%	
基隆分公司經理人	中華民國	陳志超	男	106.4.1	0	0.00%	0	0.00%	
台南分公司經理人	中華民國	吳雅瑜	女	106.8.21	67	0.00%	0	0.00%	
市政分公司經理人	中華民國	楊敦熙	男	110.7.1	60,000	0.02%	300,000	0.10%	
台中分公司經理人	中華民國	吳孟芬	女	104.5.15	1,000	0.00%	0	0.00%	
中和分公司經理人	中華民國	黃韋欽	男	112.11.6	50,000	0.02%	0	0.00%	

註：1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2 月 28 日止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異動情形說明如下：董事長室資深副總經理曹惠生 (113 年 4 月 8 日調職)、財務部經理郭霖 (113 年 6 月 1 日調職)、財務部經理吳姿穎 (113 年 4 月 1 日調職)、公司治理主管洪靜雯 (113 年 5 月 31 日離職)。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無	無	聯合工專工管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文化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東吳大學經濟學系碩士在職班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成功大學附設空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3,665,000	1.17%	中原大學企管學士 渣打銀行台中分行理財經理 亞洲價值資本華南區總經理	大瀚資本 (股)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無	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漢納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銘傳管理學院金融管理學系學士 亞洲價值資本華南區業務總經理 富邦華一銀行深圳分行台商業務部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 (含獨立董事) 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黃谷涵	3,840	3,840	0	0	1,358	1,358	50	50	5,248	1.20%	5,248	1.20%	
副董事長	莊明理	240	240	0	0	1,057	1,057	30	30	1,327	0.30%	1,327	0.30%	
獨立董事	林耕州	600	600	0	0	2,114	2,114	100	100	2,814	0.64%	2,814	0.64%	
獨立董事	陳清秀	600	600	0	0	2,114	2,114	80	80	2,794	0.64%	2,794	0.64%	
獨立董事	鄭立儀	600	600	0	0	2,114	2,114	80	80	2,794	0.64%	2,794	0.64%	
董事	李維中	240	240	0	0	1,057	1,057	25	25	1,322	0.30%	1,322	0.30%	
董事	李維仁	192	192	0	0	757	757	45	45	994	0.23%	994	0.23%	
董事	彭宣璟	240	240	0	0	1,057	1,057	45	45	1,342	0.31%	1,342	0.31%	
董事	萬富良	240	240	0	0	1,057	1,057	30	30	1,327	0.30%	1,327	0.30%	
董事	賴洋助	240	240	0	0	1,057	1,057	25	25	1,322	0.30%	1,322	0.30%	
董事	顧明道	240	240	0	0	1,057	1,057	15	15	1,312	0.30%	1,312	0.30%	

註 1：董事酬勞為擬議數。

註 2：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政策悉依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酬金給付辦法辦理：

(1)每月支領薪資新台幣 50,000 元；於參加董事會議時支領出席車馬費新台幣 5,000 元；
董事酬勞依章程規定全體董事不高於年度獲利之 3%。

(2)113 年度僅發放車馬費及固定報酬。

註 3：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
領取之酬金：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及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 公 司	財務 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 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0	0	0	0	0	0	0	0	5,248	1.20%	5,248	1.20%	無
	0	0	0	0	0	0	0	0	1,327	0.30%	1,327	0.30%	無
	0	0	0	0	0	0	0	0	2,814	0.64%	2,814	0.64%	無
	0	0	0	0	0	0	0	0	2,794	0.64%	2,794	0.64%	無
	0	0	0	0	0	0	0	0	2,794	0.64%	2,794	0.64%	無
	0	0	0	0	0	0	0	0	1,322	0.30%	1,322	0.30%	無
	0	0	0	0	0	0	0	0	994	0.23%	994	0.23%	無
	0	0	0	0	0	0	0	0	1,342	0.31%	1,342	0.31%	無
	3,484	3,484	0	0	352	0	0	0	5,163	1.18%	4,811	1.10%	無
	0	0	0	0	0	0	0	0	1,322	0.30%	1,322	0.30%	無
	0	0	0	0	0	0	0	0	1,312	0.30%	1,312	0.30%	無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莊達修	35,571	35,571	1,001	1,001	23,085	23,085	3,524	0	3,524	0	63,181	14.41%	63,181	14.41%	無
資深副總	沈慧誠															
資深副總	萬富良															
資深副總	游雪莉															
資深副總	曹惠生 (註 2)															
副總經理	林惟群															
副總經理	沈育德															
副總經理	洪佩琪															
副總經理	陳以白															
副總經理	陳秀珠															
副總經理	黃士軒															
副總經理	楊敦熙															
副總經理	龍玉玲															
副總經理	羅申駿															

註 1：總經理司機 113 年度給付報酬為 834 仟元。

註 2：於 113 年 4 月 7 日解任。

註 3：員工酬勞為擬議數。

註 4：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曹惠生	曹惠生
1,000,000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陳秀珠	陳秀珠
2,000,000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沈慧誠、楊敦熙	沈慧誠、楊敦熙
3,500,000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萬富良、沈育德、林惟群 龍玉玲、羅申駿	萬富良、沈育德、林惟群 龍玉玲、羅申駿
5,000,000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莊達修、游雪莉、洪佩琪 陳以白、黃士軒	莊達修、游雪莉、洪佩琪 陳以白、黃士軒
10,000,000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14 人	14 人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 4,933,519 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配發。
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莊達修	無	4,933,519 元	4,933,519 元	1.13%
	資深副總經理	曹惠生				
	資深副總經理	沈慧誠				
	資深副總經理	萬富良				
	資深副總經理	游雪莉				
	副總經理	林惟群				
	副總經理	陳秀珠				
	副總經理	龍玉玲				
	副總經理	沈育德				
	副總經理	羅申駿				
	副總經理	黃士軒				
	副總經理	洪佩琪				
	副總經理	陳以白				
	協理	郭錫榮				
	協理	方婉琪				
	經理	戴于庭				
	經理	鄭建仁				
	經理	黃靖堯				
	期貨受託買賣主管	楊奇勳				
	結算交割主管	鍾淑敏				
	期貨結算交割主管	范明珠				
	分公司經理人	吳孟芬				
	分公司經理人	莊家豔				
	分公司經理人	陳夏萍				
	分公司經理人	劉玉峰				
	分公司經理人	黃韋欽				
	分公司經理人	陳志超				
	分公司經理人	蔡蕙好				
	分公司經理人	吳雅瑜				
	分公司經理人	徐玉珍				
	分公司經理人	廖美玲				
	分公司經理人	楊聰基				
	分公司經理人	楊敦熙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如下表：

單位：%

給付對象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董事	8.26%	5.1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2.78%	14.41%

註：本公司於 105 年成立審計委員會，無設置監察人。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① 給付酬金之政策

依照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酬金給付辦法之規定，及股東會賦予董事監督管理之責，給予董事相對之酬金。依經理人所負經營之責任，為吸引並留任優秀管理人才，參酌市場及同業標準，給予該職務相對合理之酬金。

② 給付酬金之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30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由該委員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酬金給付辦法已明確定義董事酬金範圍包含報酬、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車馬費及差旅費），董事每月支領固定報酬；董事酬勞依章程規定不高於年度獲利數額之 1%，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整體董事會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公司未來營運及風險胃納，擬具分派建議，由董事會決議提列數額，並依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分派之；業務執行費，係依董事實際執行業務之需要，給予車馬費及差旅費。

③ 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酬金給付辦法，係參酌同業標準，經提報薪酬委員會審查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施行。

④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依章程第三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應提股東會報告。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經董事會決議擬分配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933,519 元及 14,800,557 元。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113 年度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 年度第十八屆董事會開會 6 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屆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B)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 (B/A) 席率 (%)	備註
第十八屆	董事長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谷涵	6	0	100%	
	副董事長	莊明理	6	0	100%	
	董事	萬富良	6	0	100%	
	董事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彭宣璟	6	0	100%	
	董事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洋助	5	0	83%	
	董事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李維中	5	0	83%	
	董事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顧明道	3	2	50%	
	董事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李維仁	4	0	100%	113.9.18 辭任
	獨立董事	林耕州	6	0	100%	
	獨立董事	陳清秀	6	0	100%	
	獨立董事	鄭立儀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應迴避董事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3.03.07	莊明理	擬增加 113 年短期授信額度案。	莊明理副董事長其配偶擔任大慶票券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3.04.25	黃谷涵 賴洋助 李維中 顧明道 彭宣璟 李維仁	擬簽署商標並存同意書案。	本案同意並存商標之申請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美好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黃谷涵董事長、賴洋助董事、李維中董事、顧明道董事、彭宣璟董事、李維仁董事為其代表人。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3.08.22	黃谷涵 賴洋助 李維中 顧明道 彭宣璟 李維仁	擬簽署商標並存同意書及授權協議書案。	本案同意並存商標之申請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美好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黃谷涵董事長、賴洋助董事、李維中董事、顧明道董事、彭宣璟董事、李維仁董事為其代表人。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3.12.19	萬富良	本公司 113 年經理人年度績效評估結果案。	萬富良董事具經理人身分。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3.12.19	萬富良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萬富良董事具經理人身分。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3.12.19	萬富良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 113 年盈餘分紅獎金提列暨發放案。	萬富良董事具經理人身分。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3.12.19	萬富良	111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二次獲配名單及股數建議案。	萬富良董事為本案獲配之經理人。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3.12.19	黃谷涵 賴洋助	本公司與「凌網知識股份有限公司」、「凌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萬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債券附條件買賣交易案。	黃谷涵董事長因擔任負責人之英屬開曼群島商亞洲價值資本有限公司為凌網科技大股東亞洲價值基金之管理人；賴洋助董事因擔任凌網知識、凌網資訊及萬耀科技之董事長。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三、上市及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23日設立審計委員會，於董事會下並設置有薪資報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的內部監督機制。
- (二) 本公司已依「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條之1規定，經董事會決議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一名，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
- (三) 本公司確實依相關法令、證交所之規定，忠實履行公開資訊之義務。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指定各業務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俾能即時允當揭露。
- (四) 本公司運用網際網路之便捷性架設網站，建置本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並得視情況提供英文版財務或其他相關資訊。前項網站有專人負責維護，詳實正確並即時更新所列資料，避免有誤導之虞。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一年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董事會自評	內容已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總評核項目共 46 項，達成率達 90% 以上。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自評	1. 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 共有 10 位董事，10 位董事自評達成率達 90% 以上，顯示董事們對其在本公司董事會的運作充分展現應有之效能。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自評	1.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委員會職責認知、委員會決策品質、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2. 總評核項目為 17 項，達成率達 90% 以上，顯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運作已充分展現應有之效能。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	1.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委員會職責認知、委員會決策品質、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2. 總評核項目為總評核項目為 14 項，達成率達 90% 以上，顯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已充分展現應有之效能。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自評	1.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委員會職責認知、委員會決策品質、委員會組成與結構、內部控制等。 2. 總評核項目為 17 項，達成率達 90% 以上，顯示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運作已充分展現應有之效能。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3 日股東常會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三人組成。
2. 113 年度第五屆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屆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第五屆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耕州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清秀	5	0	100%	
	獨立董事	鄭立儀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審計委員會 召開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 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董 事三分之二以上 同意之議決事項
113.03.07 第五屆 第五次	本公司 112 年營業報告書。	●	無
	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 112 年下半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擬增加 113 年短期授信額度案。		
	出具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出具本公司 112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審計委員會 召開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 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董 事三分之二以上 同意之議決事項
113.03.07 第五屆 第五次	擬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	●	無
	戴于庭升任經理暨擔任會計主管案。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		
	公司 (董事會) 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董事會 (113.03.07) 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04.25 第五屆 第六次	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	無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擬修訂本公司「分層負責辦法」。		
	財務主管人事案。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		
	公司 (董事會) 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董事會 (113.04.25) 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擬簽署商標並存同意書案。	●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		
公司 (董事會) 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董事會 (113.04.25) 出席董事同意，待本案資料完備後提報董事會續行討論。			
113.08.22 第五屆 第七次	本公司 113 年上半年營業報告書。	●	無
	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會計師查核之個體暨合併報告。		
	本公司擬發行次順位普通公司債。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擬修訂本公司「營業處所經營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業務經營策略及作業準則」。		
	111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一次獲配名單及股數建議案。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		
公司 (董事會) 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董事會 (113.08.22) 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 召開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 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董 事三分之二以上 同意之議決事項
113.08.22 第五屆 第七次	本公司 113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案。	●	無
	擬訂定本公司股利發放要點。		
	擬修訂本公司「組織規程」與「分層負責辦法」。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		
	公司 (董事會) 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董事會 (113.08.22) 出席董事同意依討論內容，修正通過。		
	擬簽署商標並存同意書及授權協議書案。	●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		
公司 (董事會) 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董事會 (113.08.22) 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商標並存同意書暨印章具結書及商標授權協議書授權予獨立董事審閱後並代表本公司簽署。			
113.11.07 第五屆 第八次	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	無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擬修訂本公司「分層負責辦法」。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		
	公司 (董事會) 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董事會 (113.11.07) 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12.19 第五屆 第九次	本公司 114 年度擬更換簽證會計師暨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並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	無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擬提報本公司 114 年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		
	本公司與「凌網知識股份有限公司」、「凌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萬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債券附條件買賣交易案。		

審計委員會 召開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 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董 事三分之二以上 同意之議決事項
113.12.19 第五屆 第九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		
	公司（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董事會（113.12.19）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1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二次獲配名單及股數建議案。	●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出席委員審議修訂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		
	公司（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董事會（113.12.19）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方式：

1. 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除每月將稽核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核閱外，內部稽核主管不定期於每次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及稽核結果與其查核缺失改善追蹤情形說明。
2. 本公司會計師半年度、年度財務報告查核完成，及每季財務報告核閱後，於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查核結果及其查核發現說明。

(二)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審計委員會召開 日期、期別	溝通內容	處理執行結果
113.03.07 第五屆第五次	1. 稽核業務例行報告。 2. 出具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1. 洽悉，提報董事會。 2.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3.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3.04.25 第五屆第六次	1. 稽核業務例行報告。 2.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1. 洽悉，提報董事會。 2.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3.08.22 第五屆第七次	1. 稽核業務例行報告。 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意見與改善情形報告。 3.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1. 洽悉，提報董事會。 2. 洽悉，提報董事會。 3.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3.11.07 第五屆第八次	1. 稽核業務例行報告。 2.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1. 洽悉，提報董事會。 2.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3.12.19 第五屆第九次	1. 稽核業務例行報告。 2.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3. 114 年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	1. 洽悉，提報董事會。 2.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3.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三)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審計委員會召開 日期、期別	溝通內容	處理執行結果
113.03.07 第五屆第五次	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暨合併財務報表。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3.04.25 第五屆第六次	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3.08.22 第五屆第七次	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會計師查核之個體暨合併報告。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3.11.07 第五屆第八次	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制定「公司治理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與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相關」之專區，並明揭投資人服務窗口，由發言人及股務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質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係依股東名冊及每月持股申報資料，掌握主要股東名單及持股變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除財務、業務獨立運作外，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皆有明確劃分，彼此往來或交易皆依據法令規定辦理。另制定「與關係人財務業務往來作業程序」、「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以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及「內線交易防制辦法」，內容包括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及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等規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訂有董事多元化政策，目前董事成員結構係就公司經營發展需求及股東持股情形與實務運作需要，並考量多元化，選任具備專業知識、技能、素養與豐富產業經驗之董事人選。本公司現任董事 10 名（含 3 名獨立董事），擁有金融、財務、投資、會計、法律及科技資訊等專長與背景，其中設有 2 位女性董事，佔全體董事比重 20%。董事會成員整體具備能力詳貳、公司治理報告中之董事多元化及獨立性相關章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鑑於風險管理之專業性、常態性與時效性，於 108 年 12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委員組織規程，並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以監督日常交易之風險管理，並賦予下列職責： 1. 訂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將權責委派至相關單位。 2. 訂定公司風險衡量標準。 3. 管理公司整體風險限額及各部門風險限額。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酬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9 月制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每年度定期依該辦法之規定，就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依自我評量等方式進行績效評估。本公司已完成 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並提送 114 年第一季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董事自評部分，現任十位董事均參與本次自評，總評核項目共 25 項，達成率達 90% 以上；董事會自評部分，總評核項目共 46 項，達成率達 90% 以上，依上述評估結果，顯示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已充分展現應有之效能。評核結果業已提呈 114 年 3 月 6 日第十八屆十一次董事會報告。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30 條及「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酬金給付辦法」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得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整體董事會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公司未來營運及風險胃納，擬具分派建議，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並依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分派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 獨立性？	●		本公司每年執行查核品質評鑑程序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鑑項目包含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及其任期與輪調措施等，並自 112 年起向簽證會計師取得審計品質指標 (AQI) 資訊作為評估之參考指標。113 年度評估結果業已分別提報 112.12.21 第五屆第四次審計委員會及第十八屆第四次董事會審議通過，經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怡君會計師及陳培德會計師，應無違反獨立性之情事 (註)，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聲明函。 (註) 摘要補充說明主要評估項目如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符合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6. 未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是	●	
			7. 未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是	●	
			8. 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人員無親屬關係	是	●	
			9. 是否取得會計師聲明函	是	●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由法務部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經 113 年 6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沈慧誠資深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 (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 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1.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2. 客戶可透過客服專線及電子信箱，向本公司客服單位進行意見反應或問題申訴。 3. 員工得以口頭或書面方式向各級主管提出意見或申訴，亦可直接利用電子信箱向人資單位提出。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相關」專區，定期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且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由各業務相關權責單位負責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資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代表本公司統一對外發言，並已於公司網站設置法說會資訊專區。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證券交易法及證券商管理規則相關規定於法定期間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本公司設有員工意見信箱，提供員工建言管道；員工如有權益受損，亦得以書面、電話或電子郵件方式提出申訴。 2. 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相關」專區，定期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3. 公司每年度召開股東會並編製年報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讓股東及投資大眾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4. 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及各業務窗口，以落實客戶政策及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 5. 本公司董事 113 年度進修時數均達六小時以上。 6. 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佈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受評上櫃公司排名 21%~35% 之公司，目前將推動永續發展項目優先加強，並針對未得分項目進行檢討，評估後續改善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30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職責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1. 本公司第七屆（任期 112 年 6 月 15 日起至 115 年 5 月 23 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及獨立董事	鄭立儀	1. 臺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學士 2. 美國華盛頓大學 MBA 3. 強生中國（股）公司市場副總監 4. 皇家菲仕蘭中國（股）公司品牌總監 5. 紐迪希亞生命早期營養品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市場總監 6. 美商亞培（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行銷處長（現職）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0
獨立董事	林耕州	1. 政治大學會計學士 2. 安侯協和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3. 亞矽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4. 振樺電子（股）公司董事 5. 廣和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現職）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1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陳清秀	1. 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博士班 2. 臺北市政府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 3. 植根法律事務所律師、合夥律師 4.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兼任副教授 5. 社團法人台灣行政法學會副秘書長 6. 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副秘書長及財經法委員會主任委員 7. 臺北律師公會行政法委員會及財經法委員會主任委員 8.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9. 東吳大學法律系專任教授(現職)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有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本公司第七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任期為 112 年 6 月 15 日至 115 年 5 月 23 日。最近年度(113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總計開會 5 次(A)，各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屆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第七屆	召集人	鄭立儀	5		100%	無
	委員	林耕州	5		100%	無
	委員	陳清秀	5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3) 最近年度至刊印日止主要會議溝通情形，重點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第七屆第四次 113.03.06	案由一：本公司 112 年員工酬勞暨董事酬勞分派案，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二：擬修訂本公司章程，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三：戴于庭升任經理暨擔任會計主管案，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七屆第五次 113.04.25	案由一：財務主管人事案，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第七屆第六次 113.08.22	案由一：本公司董事長室顧問聘任追認案，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二：擬訂定本公司「顧問聘任管理準則」，提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決議修訂部份內容後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七屆第七次 113.11.05	案由一：擬修訂子公司章程，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二：擬制定本公司「盈餘分紅發放準則」，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三：擬修訂本公司「經理人與員工發展與績效評估準則」，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四：結算交割主管人事案，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七屆第八次 113.12.18	案由一：112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二：113 年經理人年度績效評估結果案，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三：經理人薪資調整案，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四：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 113 年盈餘分紅獎金提列暨發放案，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案由五：111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二次獲配名單及股數建議案，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無；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1.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為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設立兼職單位推動公司永續發展之各項業務。 2. 本公司已設置「永續發展推動小組」兼職單位，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經董事會授權(111年3月2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負責推動公司永續發展之工作。永續發展推動小組由包括法務部、人力資源部、風險管理部、財務部及行政管理部等相關部門主管組成。小組工作職掌如下：(1) 本公司永續發展之各項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訂定、(2) 永續發展之各項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3) 永續發展之各項計畫執行成效之追蹤與檢討、(4) 年度永續報告書編撰、(5) 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6) 其他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事項。 3. 永續發展推動小組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最近年度報告日期分別為113年4月25日、113年8月22日、113年12月19日及114年3月6日。董事會依據永續發展推動小組報告之永續報告書了解有關環境、社會、公司治理議題之管理方針之有效性，策略與目標制定應否調整與檢討，若有欠妥適則提出指導給經理階層改進。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1. 本公司風險評估邊界為美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分公司。 2. 本公司由永續發展推動小組依重大性原則，針對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議題進行風險評估，鑑別評估標準以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利害關係人對該議題重視之程度及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衝擊程度為標準，由永續發展推動小組進行議題之積分高低排序與篩選，最後鑑別出幾項重大議題，並訂定風險管理策略： (1) 環境議題： a. 風險評估項目：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的衝擊。 b.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少紙化與能源使用管理。「客戶對帳單」改為可線上申請「電子對帳單」，「線上開戶」取代紙本簽署，公司內部改為「電子簽呈」、「電子假單」，推動「集保e存摺」等減少紙張的消耗。檔案資料之儲存盡量電子化，影印多雙面列印或利用回收紙，影印機碳粉濃度調低。作業流程無紙化與電子化文件。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為金融服務業，沒有實體商品製造產生能源消耗的問題。各營業場所最大電力消耗為冷氣空調、電腦設備及照明，導入節能產品的使用，將傳統燈具改成LED燈具；映像管螢幕報價行情電視牆已改成投影式報價行情電視牆。公司各項設備盡可能採購節能產品，規劃汰舊換新原有耗電設備。冷氣空調系統，本公司逐年編列預算，陸續將系統汰換成一級能源效率的設備。 (2) 社會議題： a. 風險評估項目：客戶個人資料與機密保護。 b.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本公司訂定「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作為本公司員工執行個人資料保護工作的管理方針。為維護客戶資料安全，防止資料外洩，本公司對於員工執行業務時有關客戶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利用等皆有規定，公司資訊設備有嚴格的使用權限控管，防止不當取得客戶資料。每年定期進行個人資料檔案的盤點並就檔案的安全性進行風險評估。每年不定期對新進同仁進行個人資料保護的教育訓練，包括「個資法令遵循」、「個資之蒐集處理利用」及「個資外洩之緊急應變程序」等。全體同仁每年都須接受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的教育訓練，提升同仁遭遇資安事件時的處理能力。 (3) 公司治理議題： a. 風險評估項目：誠信經營。 b.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本公司訂定「美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作為管理方針，規範所有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過程，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本公司不定期對員工進行宣導，重視員工的道德與誠信，讓員工有所警惕不作出當之行為。本公司人員若涉不誠信行為時，除責成稽核部辦理查核，並由專責單位將不誠信行為、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外，若本公司遇有他人對公司從事不誠信行為且涉有不法情事時，稽核部須提供相關查核結果予法務部，法務部將依權責通知司法機關。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為金融服務業，屬於低碳產業，營運活動對地球環境產生的破壞較小，本公司仍然努力檢視營運活動中各個重要環節，尋找更多友善環境的作法，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為環境保護貢獻心力。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於辦公場所設置資源回收桶，回收可再利用之廢棄物如廢紙、鐵罐、塑膠瓶罐等，落實垃圾減量的政策。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努力檢視營運活動中各個重要環節，尋找更多友善環境的作法，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為環境保護貢獻心力。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是本公司鑑別管理氣候衝擊之核心議題。本公司逐年編列預算，汰換老舊耗能電器設備；所採購之新電器設備，盡量都選擇使用一級能源效率之產品，減少電力能源之消耗。本公司全國各地共有 13 個營業據點，多數位於交通便利的都會區，為減少交通工具產生之二氧化碳排放，我們鼓勵員工多搭乘大眾運輸系統上下班，減少汽機車之使用，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屬金融服務業，沒有實體商品製造產生能源消耗的問題。本公司已陸續導入節能產品的使用，照明部份，採用節能 LED 燈具；股市行情電視牆已改成投影式報價行情電視牆。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所有營運活動皆依政府法令規定申辦，符合我國人權相關法令之規範。本公司支持並尊重國際公認的人權與平等，無論是人員招募、考核、獎酬等皆不因性別、種族、宗教信仰等不同而有差異。和諧的勞資關係是公司發展的根本，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工作規則，明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	---	--	--	---------------------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1. 本公司有關勞雇關係、勞資關係的管理方針，主要針對有關薪酬福利、員工教育訓練、員工健康、員工溝通、兩性平權等議題，成立法定組織、訂定各項合理合規之作業辦法與福利制度，達成照顧員工的管理目標。 2. 本公司提供多元的福利措施，包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年節獎金、各項補助 (如：生育補助、結婚補助、新居落成祝賀禮金、生日禮金、住院慰問金及死亡慰問金等)；在休假方面，公司提供符合年資之特休天數、每年 30 天半薪病假、產檢假、產假、陪產檢及陪產假，以及喪假、婚假、育嬰留停制度等。 3. 本公司全體正式員工每年依據「經理人與員工發展與績效評估準則」之規定，依循公司之策略方向與部門目標設立個人目標，透過年度績效評估作業，由部門主管評核員工年度績效評估結果，評估結果將與個人年終績效獎金有效連結。另訂有「獎勵懲處辦法」，員工之獎懲將列入受獎懲員工當年度績效考核，影響範圍包含年度調薪、年終獎金、業績獎金、專案獎金或其他獎金。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 本公司各營業據點皆遵守當地政府法規，定期進行消防設備安全檢查，保障員工的職場安全。本公司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致力於工作環境的改善。自 90 年起，公司內隔間即全部改用石膏板或矽酸鈣輕隔間，而不再使用角材做為隔間骨架。櫃檯也不再使用木料製作，改用 OA 辦公家具。儲存櫃若非改為鐵櫃，即係改用防火聚合板材，直接或間接減少大量木料之使用。輕鋼架天花板也逐步換成矽酸鈣板，減少落塵。 2. 本公司實施推動職場健康四大計畫，包含「母性健康保護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預防計畫」、「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發布職場過度負荷問卷，藉以了解員工職場負擔、需求與身心狀況，提供中高風險員工衛教諮詢與關懷。 3. 委任醫護人員於每月進行八場臨場健康諮詢服務，提供員工與護理師進行一對一面談，對於員工健康予以適時的關懷與衛教；另聘請特約醫師每半年至公司進行健康分享及提供健康促進與衛教等諮詢服務。 4. 為更加照顧員工健康，除每三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外，自 111 年起提供優於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訂定之健檢項目並提供半天健檢假期，便於員工安排相關檢查，讓員工獲得更精細的檢查結果，促進健康管理。 5. 本公司設置「舒壓小站」並聘請兩位視障按摩師，固定於每週提供 28 場按摩服務，透過接受按摩服務使員工能適時放鬆身心、排解壓力。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辦法」作為管理方針，除配合主管機關要求入職前、在職人員訓練之外，並規劃各項專業訓練、管理訓練，訓練方式包括外派與內訓等，協助員工獲得有系統、專業的訓練，透過各項學習資源，讓員工獲得有效執行公司任務的態度、知識、技能，以提高員工專業能力及經營績效。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保障客戶隱私，訂定「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作為本公司員工執行個人資料保護工作的管理方針。設有客戶服務專線，包括客戶申訴及爭議處理機制，公司業務執行時尊重客戶應有權益，並妥善處理交易糾紛，落實保護消費者權益，並同時訂有「公平待客原則之政策及策略」、「金融消費爭議處理程序」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以提升員工對消費者保護認知及相關規範之遵循。本公司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會員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管理辦法」之自律規定，基於保護投資者之精神及維持公正之證券交易市場進行行銷廣告。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謹慎落實供應商之管理，包含以下要點： 1. 依照本公司「採購辦法」、「採購標準作業程序」中訂定之廠商評核相關規範，建立完善的廠商審核制度及嚴謹的內部簽核程序進行廠商評核，擇優廠商。 2. 與供應商進行交易前，除確切瞭解交易對象背景、營運狀況、財務狀態等，皆必須進行利害關係人檢核，確保遵循相關法規，以避免交易風險。 3. 邀請廠商簽署「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並遵循誠信經營、勞動與人權、環境永續相關企業社會責任承諾，已簽署之廠商包括國際一流品牌 Snøhetta、Unifor 等。 4. 於承租不動產之前，即評估該不動產是否有節能設備，或設備是否老舊。並以具有節能設備、或出租人願更新老舊設備為新型節能之標的優先承租。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每年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詳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報告書已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部分確信或保證意見。	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 氣候相關資訊：

項目	執行情形
一、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一)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本公司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設立永續發展推動小組，負責推動公司永續發展之工作，工作範圍涵蓋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永續發展推動小組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本公司風險管理準則已明文規定本公司應視業務規模發展狀況，建立氣候風險之評估與管理機制，以降低氣候風險。 2. 依本公司現有業務規模發展狀況，目前以加強市場、信用、作業及流動性等風險管理技術為主，將著手規劃建立氣候風險之評估與管理機制。 3. 本公司依據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所訂指引與範例所辦理之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以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並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二)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 (短期、中期、長期)。	
(三)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四)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五)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六)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七)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八)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數量。	
(九)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另填於 1-1 及 1-2)。	

項目	執行情形
二、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一)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 百萬元) 及資料涵蓋範圍。	→ 113 年度 排放量：866.773(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54.09% 資料涵蓋範圍：直接排放量、能源間接排放量 → 112 年度 排放量：760.469(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74.46% 資料涵蓋範圍：直接排放量、能源間接排放量
(二)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 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將依法定時程辦理確信。
三、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將依法定時程揭露公司之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作為 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商業活動運作之準則，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亦承諾積極落實。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並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已訂定防範措施。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對往來對象均應評估誠信紀錄，並於簽訂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 (至少一年一次) 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董事會指定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為法務部，並應每年度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113 年度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已提呈 114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中明定，本公司人員於執行公司業務時，發現與其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衝突之情形，或可能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其有利害關係人獲得不正當利益之情形，應將相關情事同時陳報直屬主管及本公司專責單位，直屬主管應提供適當指導。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教育訓練，於 113 年 11 月 14 日委請臺北地檢署舉辦「洗錢防制暨誠信經營案例研習」之教育訓練，講師為江宇程檢察官，課程時數 3 小時，參與人員為本公司全體員工，共計 366 人次；每年透過邀請講師、書面或 E-mail 等方式，對本公司董事執行誠信經營年度教育訓練，其訓練與宣導的內容包含誠信經營、反賄賂、防範內線交易等觀念宣導。另外對新任董事於到任時，發給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教材。113 年本公司對其董事執行誠信經營年度教育訓練，應參與為 10 人，實際參與為 10 人。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已制定檢舉案件處理辦法，法務部為檢舉案件受理單位，檢舉人得透過公司於網站設置之檢舉管道向本公司受理單位提出檢舉，並由稽核部進行調查。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檢舉案件處理辦法第五條、第七條已明訂檢舉事項之調查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檢舉案件處理辦法第五條已明訂本公司不得因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 113 年度落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	無差異
--------------------------------------	---	--	--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並依據該作業程序運作，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已分別於 113 年 12 月及 11 月完成董事及全體員工之誠信經營教育訓練宣導，並於 114 年 3 月 6 日向董事會報告。
4. 本公司訂有「內線交易防制辦法」，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本公司之經營一向秉持誠信原則，依法行事，並堅守永續經營，客戶至上之理念。

(八) 其他公司治理運作之重要資訊：

1.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 113 年 11 月 04 日確認本公司的評等如下：國內長期信用評等為 BBB+(tw)，國內短期評等為 F2(twn)，國內長期評等展望為穩定。
2.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運作效率，爰依主管機關之規定，經 107 年 9 月 17 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績效評估辦法」。本公司已於 114 年第 1 次董事會議前完成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考核自評，並已於 114 年 3 月 6 日將考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3. 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董事長	黃谷涵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防制、洗錢防制與反詐	3.0	6.0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實踐企業永續經營：性平三法、公平待客之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0	
副董事長	莊明理	113/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9.0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防制、洗錢防制與反詐	3.0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實踐企業永續經營：性平三法、公平待客之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0	
董事	賴洋助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防制、洗錢防制與反詐	3.0	6.0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實踐企業永續經營：性平三法、公平待客之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0	
董事	李維中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防制、洗錢防制與反詐	3.0	6.0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實踐企業永續經營：性平三法、公平待客之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董事	彭宣璟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防制、洗錢防制與反詐	3.0	6.0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實踐企業永續經營：性平三法、公平待客之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0	
董事	顧明道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防制、洗錢防制與反詐	3.0	6.0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實踐企業永續經營：性平三法、公平待客之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0	
董事	萬富良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防制、洗錢防制與反詐	3.0	6.0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實踐企業永續經營：性平三法、公平待客之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0	
獨立董事	陳清秀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防制、洗錢防制與反詐	3.0	6.0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實踐企業永續經營：性平三法、公平待客之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0	
獨立董事	鄭立儀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防制、洗錢防制與反詐	3.0	6.0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實踐企業永續經營：性平三法、公平待客之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0	
獨立董事	林耕州	113/04/10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0	12.0
		113/1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含性平)	3.0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防制、洗錢防制與反詐	3.0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實踐企業永續經營：性平三法、公平待客之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公司治理 主管	沈慧誠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0	22.5
		113/08/14	財團法人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	113 年度第三期公司治理實務研習班-股東會爭議實務案例解析	3.0	
		113/09/05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證券(財管)業務人員在職訓練-高階主管班 (含公司治理「生成式 AI 之應用與未來趨勢」及 ESG「追求長期價值增長，理解低碳轉型趨勢」)	7.5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防制、洗錢防制與反詐	3.0	
		113/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實踐企業永續經營：性平三法、公平待客之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0	

4.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本公司訂有「公平待客原則之政策及策略」及「金融消費爭議處理程序」，以提升本公司員工對於金融消費者保護之認知及金融消費者保護相關法規之遵循。
5.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對可能利害關係之議案均已迴避，請詳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年報第 37 頁)。
6. 公司為董事購買董事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20 日向董事會報告，已為董事向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責任險。保險期間為 113 年 5 月 7 日至 114 年 5 月 7 日止，保險金額為美金 500 萬元。

(九) 内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

1. 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美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 年 3 月 6 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内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内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内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内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内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内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内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内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除附件所列事項外，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及期貨交易法一百一十五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10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美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谷涵

總經理：莊達修

稽核主管：龍玉玲

負責資訊安全之最高主管：林孜穗



附件

美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3年12月31日)

應 加 強 事 項	改 善 措 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一、(一)依據113年1月2日證交所台證輔字第1120504503號函，證交所對以下缺失處以公司注意改善併課違約金新台幣4萬元整及對違失人員予以警告處置。 (二)依據113年4月26日金管證券字第11303819911號、第11303819912號、第11303819913號函及金管證券罰字第1130381991號函，金管會對以下缺失事項，核予糾正及核處54萬元罰鍰，以及命令受處分人停止業務執行4個月。 缺失摘述如下： 1. 總公司部分： (1)核有以手續費之一部或全部付給與客戶買賣有關之介紹人員工作為報酬之情事。 (2)部分使用者透過網際網路登入雲端系統，僅使用帳號密碼進行驗證，未落實多因子驗證機制。 (3)部分雲端系統未納入資料外洩防護系統監控範圍，未落實資料管控機制。 (4)雲端通訊系統之通訊頻道設定控管未臻妥適，且建立之通訊頻道如設定為隱私頻道時，系統管理員則無法檢視該頻道內容，不利資料存取安全控管。 (5)內部網域及部分系統設有非協力廠商之外部人員專用帳號，且有實際登入使用相關系統之情事。 (6)辦公區域與營運主機網段未以防火牆等相關網路設備進行實體區隔。 2. 台中分公司部分： 受託買賣業務人員與客戶有為借貸款項之媒介情事。分公司經理人對前開情事，應負督導不周之責。	1. 總公司部分： (1)已廢止員工介紹客戶獎勵辦法。對違失人員予以警告處分。 (2)已於雲端服務開啟多因子驗證設定，藉以達到多因子驗證機制。 (3)已購置及採用雲端服務資料外洩防護功能。 (4)已移除非必要之外部人員，並啟用資料外洩防護功能，由系統管理員於必要時得檢視相關內容。 (5)已盤點及檢視內部網域及相關系統之外部人員帳號，並加以移除。 (6)已設置防火牆進行實體區隔。 2. 台中分公司部分： 受託買賣業務員予以大過處分並停止業務執行4個月。經理人予以警告處分	已改善完成。 已改善完成。
二、依據113年8月21日金管證券罰字第1130341845號函，金管會對以下缺失事項，核予糾正及核處90萬元罰鍰，缺失摘述如下： 1. 有員工媒介關係企業私募公司債。 2. 未督促子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落實內部規範。 3. 未詳實評估員工兼任子公司業務之行為是否合規。 4. 辦理市政分公司辦公室裝潢設備案及二度與關係人几本公司簽訂「年度服務合約」提供品牌設計相關服務，與內控標準規範採購及付款作業之規定不符。 5. 董事會議事運作，有聘任顧問未依內部規範程序提董事會審議，及未留存董事視訊參與會議之影像紀錄與未確認該董事是否在線上參與會議等情事。 6. 辦理個人資料保護作業，有員工個人電腦尚未建置隨身碟(USB)使用控管機制，及對員工使用內部電子郵件信箱與利用個人電腦連結外部私人電子郵件信箱傳遞涉及個人資料尚未建置控管機制等情事。 7. 對運用社群媒體之管理，有經營之社群媒體未標示公司名稱，及未對開放員工使用社群媒體評估其風險程度並採行適當的安全控管措施。	1. ①已完成相關薪酬政策與辦法之規劃，將於114.1發放時核實計算驗證。②將以教育訓練及加強暨持續監督之方式進行改善。 2. 已請子公司美好私募：①將申購申請書上解說人員調整為美好私募銷售人員。②建立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與利關人為投資標的交易管理辦法 3. ①修訂兼任兼辦申請暨評估審核表。②溝通及宣達。③定期宣導/造冊。 4. 已配置專責採購單位，並制定採購辦法及採購標準作業程序，以加強採購業務作業程序。 5. ①未依程序聘任之顧問，合約已到期並未再續聘。修訂聘任顧問人員作業程序②訂定董事視訊參與董事會作業細則。 6. 已採用軟體進行控管。 7. ①已在本公司FB粉絲專頁簡介中標註公司名稱。②訂定社群媒體控管作業辦法，對需開放使用之社群媒體評估風險程度並採行控管措施。	預計114.2月完成。截至114.3.6已改善完成。 已改善完成。 已改善完成。 已改善完成。 已改善完成。 已改善完成。 已改善完成。

三、【子公司美好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依據113年9月23日金管證投字第11303847961號、金管證投罰字第1130384796號函，金管會對以下缺失事項，核予糾正及核處60萬元罰鍰。缺失摘述如下： 本公司與○○公司及○○公司簽訂證券投資顧問委任契約，提供商業地產研究報告，核有違反證券投資顧問事業相關法令規定。	進行教育訓練，加強人員合規意識及法遵素養。	已改善完成。
--	------------------------------	---------------

註：請詳列遭主管機關處警告(含)以上或罰鍰新臺幣24萬元以上之處分；另併請詳列受主管機關、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期貨交易所查核發現資訊安全缺失之改善情形。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3.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聲明書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美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後附「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黃谷涵



總經理：莊達修



稽核主管：龍玉玲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林惟群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6 日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 改善時間
無	無	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3 年 5 月 30 日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事項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承認事項	(一)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表決結果達法定通過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本案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
	(二)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經表決結果達法定通過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本案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
討論事項	(一) 修訂公司章程案	經表決結果達法定通過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已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2. 113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召開日期、期別	決議事項
113.03.07 第十八屆第五次	一、通過本公司 112 年營業報告書。 二、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三、通過本公司 112 年員工酬勞暨董事酬勞分派案。 四、通過本公司 112 年下半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通過本公司訂定 112 年下半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 六、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七、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八、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九、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 十、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十一、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 十二、通過指派子公司「美好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之新任董事案。 十三、通過本公司發言人暨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十四、通過戴于庭升任經理暨擔任會計主管案。
113.04.25 第十八屆第六次	一、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二、通過本公司「112 年度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內容揭露報告。 三、通過修訂本公司「分層負責辦法」。 四、通過財務主管人事案。

董事會召開日期、期別	決議事項
113.06.20 第十八屆第四次臨時	一、通過公司治理主管人事案。
113.08.22 第十八屆第七次	一、通過本公司「組織規程」與「分層負責辦法」。 二、通過本公司 113 年上半年營業報告書。 三、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會計師查核之個體暨合併報告。 四、通過本公司 113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通過本公司訂定 113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 六、通過本公司發行次順位普通公司債。 七、通過本公司訂定股利發放要點。 八、通過編製與申報本公司 112 年永續報告書案。 九、通過本公司董事長室顧問聘任追認案。 十、通過本公司人事案。 十一、通過 111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一次獲配名單及股數建議案。
113.11.07 第十八屆第八次	一、通過裁撤本公司台中分公司案。 二、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三、通過修訂本公司「分層負責辦法」。 四、通過修訂本公司「經理人與員工發展與績效評估準則」。 五、通過制訂本公司「盈餘分紅發放準則」。 六、通過結算交割主管人事案。 七、通過維持本公司上海代表人辦事處之存續。
113.12.19 第十八屆第九次	一、通過本公司 114 年營運計畫案。 二、通過本公司 114 年預算案。 三、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更換簽證會計師暨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並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四、通過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暨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五、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 六、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七、通過本公司 113 年經理人年度績效評估結果案。 八、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九、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 113 年盈餘分紅獎金提列暨發放案。 十、通過 111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二次獲配名單及股數建議案。
114.01.06 第十八屆第五次臨時	一、通過調整 111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二次發行之增資基準日。
114.02.20 第十八屆第十次	一、通過 111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二次獲配名單及股數變更案。 二、通過科技產品部主管人事案。

董事會召開日期、期別	決議事項
114.03.06 第十八屆第十一次	一、通過本公司 113 年營業報告書。 二、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三、通過本公司 113 年員工酬勞暨董事酬勞分派案。 四、通過本公司 113 年下半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通過本公司訂定 113 年下半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 六、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七、通過本公司將投資部持有之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處分予子公司美好私募股份有限公司。 八、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九、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十、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聲明書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	113 年度	2,500	640	3,140	
	陳培德	113 年度				

註：非審計公費之具體內容：稅務簽證、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之複核及出具可轉換公司債及次順位公司債複核意見。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更換原因及說明	
114 年 第 1 季起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更換會計師，自 114 年第 1 季起簽證會計師由吳怡君、陳培德會計師變更為陳培德、吳鈞麟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中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 (繼續) 委任		
最近兩年內 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 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 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 項（本準則 第十條第六 款第一目之 四至第一目 之七應加以 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委任之日期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德會計師、吳鈞麟會計師	經 113.12.19 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委任，自 114 年第 1 季起為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	無	無

(三) 公司應將第一目及前目之 3 所規定事項函送前任會計師，並通知前任會計師如有不同意見時，應於十日內函覆。公司應將前任會計師之復函加以揭露：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期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之：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10,745,000	0	0	6,000,000
	代表人：黃谷涵	0	(9,200,000)	0	0
副董事長	莊明理	0	0	0	0
董事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10,745,000	0	0	6,000,000
	代表人：賴洋助	0	(9,200,000)	0	0
董事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10,745,000	0	0	6,000,000
	代表人：李維中	0	(9,200,000)	0	0
董事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10,745,000	0	0	6,000,000
	代表人：顧明道	0	(9,200,000)	0	0
董事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10,745,000	0	0	6,000,000
	代表人：彭宣璟	0	(9,200,000)	0	0
董事 兼資深副總經理	萬富良	30,000	0	80,000	0
獨立董事	林耕州	0	0	(50,000)	0
獨立董事	陳清秀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立儀	0	0	0	0
總經理	莊達修	30,000	0	80,000	0
				(50,000)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資深副總經理	沈慧誠	30,000	0	80,000 (50,000)	0
資深副總經理	游雪莉	60,000	0	110,000 (50,000)	0
副總經理	羅申駿	102,000	0	125,000 (50,000)	0
副總經理	沈育德	217,000	167,000	120,000	0
副總經理	陳秀珠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士軒	125,000	0	175,000 (50,000)	0
副總經理	楊敦熙	60,000	0	60,000	0
副總經理	洪佩琪	22,500	0	72,500 (50,000)	0
副總經理	龍玉玲	20,387	0	50,000 (50,000)	0
副總經理	陳以白	10,000	0	100,000 (100,000)	0
副總經理	林惟群	0	0	0	0
資深協理	林孜穗 (就任日期：114/3/1)	0	0	0 (50,000)	0
協理	方婉琪	42,000	0	50,000 (50,000)	0
協理	郭錫榮	15,000	0	15,000	0
經理	鄭建仁	15,000	0	15,000	0
經理	黃靖堯	46,000	0	125,000 (100,000)	0
經理	戴于庭 (就任日期：113/4/1)		0	50,000 (50,000)	0
經理	范明珠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經理	楊奇勳	0	0	0	0
經理	鍾淑敏 (就任日期：113/11/8)	0	0	25,000 (25,000)	0
經理	吳孟芬 (解任日期：114/4/19)	0	0	0	0
經理	陳志超	0	0	0	0
經理	吳雅瑜	0 (8,000)	0	0	0
經理	陳夏萍	0 (6,000)	0	0	0
經理	徐玉珍	0	0	0	0
經理	莊家豔	0	0	0	0
經理	廖美玲	0	0	0	0
經理	劉玉峰	0	0	0	0
經理	蔡蕙好	0	0	0	0
經理	楊聰基	0	0	0	0
經理	黃韋欽	0	0	50,000 (50,000)	0 0
10% 以上股東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10,745,000	0 (9,200,000)	0	6,000,000

註：增加股數除了自集中市場買入外，係指獲配限制型員工新股股數；減少股數係指轉至信託保管。

2.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合併取得	113 年 10 月 16 日	甲辰(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10,745,000 股	-

3.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此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互為財務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單位：股；114 年 4 月 21 日

姓名 ¹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黃谷涵	148,673,000	47.56%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莊隆慶	29,656,784	9.49%	0	0.00%	0	0.00%	莊隆昌 莊明理	二親等	無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 受託保管亞洲 價值基金投資 專戶	19,896,000	6.3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莊明理	8,992,202	2.88%	0	0.00%	0	0.00%	莊隆昌 莊隆慶	二親等	無
莊隆昌	7,567,086	2.42%	0	0.00%	0	0.00%	莊隆慶 莊明理	二親等	無
北濱育樂事業(股)公司 代表人： 莊榮圻	5,614,000	1.80%	0	0.00%	0	0.00%	莊榮圻	董事長本人	無

姓名 ¹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和泰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趙翊棠	4,000,000	1.28%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莊榮圻	3,722,326	1.19%	0	0.00%	0	0.00%	北濱育樂事業(股)公司 伍而富(股)公司	董事長	無
大瀚資本(股)公司 代表人：楊敦熙	3,665,000	1.1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伍而富(股)公司 代表人：莊榮圻	3,635,681	1.16%	0	0.00%	0	0.00%	莊榮圻	董事長本人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¹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持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美好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5,000	100%	0	—	5,000	100%
美好私募股權(股)公司	5,000	100%	0	—	5,000	1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轉投資事業

3

募資情形

Financing Situation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或新台幣元；114年3月31日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3.03	10	2,000,000,000	20,000,000,000	311,515,974	3,115,159,74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 3,000,000 元		註 1
113.05	10	2,000,000,000	20,000,000,000	311,150,974	3,111,509,74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 3,650,000 元		註 2
113.08	10	2,000,000,000	20,000,000,000	310,915,974	3,109,159,74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 2,350,000 元		註 3
113.08	10	2,000,000,000	20,000,000,000	311,015,974	3,110,159,74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000 元		註 4
113.12	10	2,000,000,000	20,000,000,000	310,890,974	3,108,909,74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 1,250,000 元		註 5
114.02	10	2,000,000,000	20,000,000,000	312,615,974	3,126,159,74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250,000 元		註 6
114.03	10	2,000,000,000	20,000,000,000	312,580,974	3,125,809,74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 350,000 元		註 7

註 1：經濟部 113 年 03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133004433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2：經濟部 113 年 05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133007794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3：經濟部 113 年 11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1133020265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4：董事會核准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普通股 100,000 股，增資基準日為 113 年 08 月 26 日。經濟部 113 年 11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1133020265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5：經濟部 114 年 01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143000207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6：董事會核准發行 111 年度第 2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普通股 1,725,000 股，增資基準日為 114 年 02 月 21 日。經濟部 114 年 03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 1143003152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7：經濟部 114 年 03 月 31 日經授商字第 1143003941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股份總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12,580,974	1,687,419,026	2,000,000,000	無

(二) 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達總額 5% 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114 年 4 月 2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美好金融科技 (股) 公司		148,673,000	47.56%
莊隆慶		29,656,784	9.49%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亞洲價值基金投資專戶		19,896,000	6.37%
莊明理		8,992,202	2.88%
莊隆昌		7,567,086	2.42%
北濱育樂事業 (股) 公司		5,614,000	1.80%
和泰安投資 (股) 公司		4,000,000	1.28%
莊榮圻		3,722,326	1.19%
大瀚資本 (股) 公司		3,665,000	1.17%
伍而富 (股) 公司		3,635,681	1.16%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盈餘及現金流量主要受經濟景氣循環波動之影響，為求永續穩定之經營發展，採行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至少佔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並視投資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根據本公司 113 年董事會表示公司長期股利政策，原則以淨值增加的 30% 分派股東。嗣後因市場環境及營運狀況需調整時，再行提報董事會決議。前項股利發放額度僅供參考，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形，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規劃，決定最適股利政策。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得每半年決議分派半年度現金股利。本公司 113 年現金股利之金額與發放日期如下：

113 年	核准日期	發放日期	每股現金股利 (新台幣)	現金股利總金額 (新台幣)
上半年	113.8.22	113.10.30	0.6 元	186,609,584 元
下半年	114.3.6	114.5.23	1.84 元	575,148,992 元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並無擬議無償配股之情事。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依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辦法決定。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 113 年度員工酬勞：4,933,519 元；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 113 年度董事酬勞：14,800,557 元。

3. 113 年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支比例：無。

4.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此情事。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 辦理情形

(一) 尚未償還之公司債

公司債種類		109 年第 1 次 有擔保公司債	109 年第 2 次 有擔保公司債	110 年第 1 次 有擔保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9 年 9 月 3 日	109 年 12 月 21 日	110 年 5 月 24 日
面額（元）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發行及交易地點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元）		2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利率		0.70%	0.65%	0.65%
期限		5 年期到期日：114 年 9 月 3 日	5 年期到期日：114 年 12 月 21 日	5 年期到期日：115 年 5 月 24 日
保證機構		新光商業銀行（股）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公司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美好證券（股）公司	合作金庫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詹亢戎律師	詹亢戎律師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吳怡君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吳怡君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吳怡君
償還方法		本公司債到期乙次還本	本公司債到期乙次還本	本公司債到期乙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2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 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中華信用評等 股份有限公司 twAA-	穆迪信用評等公司 A2	中華信用評等 股份有限公司 twAA+
附其他 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 （交換或認股）普通股、 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 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 （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 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 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公司債種類		113 年第 1 次 有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114 年第 1 次 有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4 年 1 月 10 日
面額（元）		1,000,000	1,000,000
發行及交易地點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元）		300,000,000	300,000,000
利率		3.70%	3.70%
期限		6 年期 到期日：119 年 12 月 31 日	6 年期 到期日：120 年 1 月 10 日
保證機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公司	新光商業銀行（股）公司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邱雅文律師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吳怡君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吳怡君
償還方法		本公司債到期乙次還本	本公司債到期乙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300,000,000	300,000,0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限制條款		不適用	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 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惠譽台灣股份有限公司 AA(twn)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twA+
附其他 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 （交換或認股）普通股、 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 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 （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 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 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應記載事項：無。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1.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9 年第 1 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 年第 2 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股數	109 年 7 月 13 日 / 3,500,000 股	
發行日期	110 年 3 月 24 日	110 年 5 月 3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3,000,000 股	100,000 股
尚可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500,000 股	400,000 股
發行價格	0	0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0.96%	0.032%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各既得日當日仍在職，且期間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守則、競業禁止與保密協議或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事，並達成公司所設定個人績效評核指標，須達成績等級 A（含）以上；考績等級低於 A 者，則視為未達成既得條件。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1.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既得日不在職，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守則、競業禁止與保密協議或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事，考績等級低於 A 者，公司有權於前述事項發生時，即就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2. 於既得期間內，員工如有自願離職、解雇、資遣、非職業災害之死亡者，其之前獲配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將全數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委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信託保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9 年第 1 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 年第 2 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定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股利、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4. 本公司無償配發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訂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或相關法規規定執行之。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885,000 股	75,0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687,5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452,5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7%	
對股東權益影響	以所訂既得期間三年及目前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五年度費用化金額分別為 11,469 仟元、11,469 仟元、11,469 仟元、6,971 仟元、3,598 仟元，對每股盈餘稀釋分別為 0.037 元、0.037 元、0.037 元、0.022 元、0.012 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有限，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10 年第 1 次 (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 年第 2 次 (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 年第 3 次 (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股數	110 年 12 月 15 日 / 3,500,000 股		
發行日期	111 年 8 月 29 日	111 年 10 月 28 日	112 年 9 月 18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335,000 股	200,000 股	1,175,000 股
尚可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165,000 股	1,965,000 股	790,000 股
發行價格	0	0	0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3%	0.06%	0.38%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各既得日當日仍在職，且期間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守則、競業禁止與保密協議或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事，並達成公司所設定個人績效評核指標，須達成考績等級 A 以上。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1.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既得日不在職，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守則、競業禁止與保密協議或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事，考績等級低於 A 者，公司有權於前述事項發生時，即就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2. 於既得期間內，員工如有自願離職、解雇、資遣、非職業災害之死亡者，其之前獲配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將全數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委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股) 公司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定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股利、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4. 本公司無償配發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訂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或相關法規規定執行之。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525,000 股	50,000 股	275,0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860,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60%		
對股東權益影響	以所訂既得期間三年及目前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五年度費用化金額分別為 21,375 千元、21,375 千元、21,375 千元、12,993 千元、6,706 千元，對每股稀釋分別為 0.069 元、0.069 元、0.068 元、0.042 元、0.021 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有限，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11 年第 1 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1 年第 2 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股數	112 年 4 月 24 日 / 3,500,000 股	
發行日期	113 年 8 月 26 日	114 年 2 月 21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00,000 股	1,725,000 股
尚可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3,400,000 股	1,675,000 股
發行價格	0	0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2%	0.55%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各既得日當日仍在職，且期間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守則、競業禁止與保密協議或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事，並達成公司所設定個人績效評核指標，須達成考績等級 A（含）以上；考績等級低於 A 者，則視為未達成既得條件。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1.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既得日不在職，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守則、競業禁止與保密協議或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事，年度績效評估未達到 Achieved Expectations（達成期望）者，公司有權於前述事項發生時，即就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2. 於既得期間內，員工如有自願離職、解雇、資遣、非職業災害之死亡者，其之前獲配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將全數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委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定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股利、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4. 本公司無償配發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訂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或相關法規規定執行之。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 股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825,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8%	
對股東權益影響	以所訂既得期間三年及目前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五年度費用化金額分別為 18,162 仟元、18,162 仟元、18,162 仟元、11,040 仟元、5,698 仟元，對每股盈餘稀釋分別為 0.058 元、0.058 元、0.058 元、0.035 元、0.018 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有限，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單位：仟股；114年2月28日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莊達修	3,960	1.27%	465	0	0	0.15%	3,495	0	0	1.12%
	資深副總	沈慧誠										
	資深副總	曹惠生										
	資深副總	游雪莉										
	資深副總	萬富良										
	資深副總	顧素華										
	副總經理	沈育德										
	副總經理	林惟群										
	副總經理	洪佩琪										
	副總經理	陳以白										
	副總經理	黃士軒										
	副總經理	楊敦熙										
	副總經理	龍玉玲										
	副總經理	羅申駿										
	協理	方婉琪										
	協理	郭錫榮										
	經理	黃靖堯										
	經理	楊奇勳										
	經理	鄭建仁										
	經理	黃韋欽										
	經理	戴于庭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員工	資深協理	林孜穗	1,050	0.34%	15	0	0	0.005%	1,035	0	0	0.33%
	協理	蔡賀亘										
	副理	李宜臻										
	經理	郭霖										
	經理	陳建安										
	經理	吳姿穎										
	襄理	文瓊慧										
	職員	林立峯										
	職員	陳泰宇										
	職員	廖珮玢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無。

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4

營運概況

Operation Overview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2) 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3) 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
- (4) 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5) 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6) 承銷有價證券
- (7) 兼營證券相關期貨業務
- (8)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 (9) 股務代理
- (10)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2. 主要營業比重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各公司間之營運績效，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 客戶夥伴部：主要負責有價證券買賣之行紀與居間。
- (二) 投資部：主要負責有價證券之自行買賣、債券自營、債券附條件交易與利率相關金融商品之買賣。
- (三) 投資銀行部：主要負責有價證券買賣之承銷。
- (四) 期貨部：主要負責期貨買賣之行紀與居間。
- (五) 其他部門：包含其他及子公司之營業收入。

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依應報導部門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客戶夥伴部	626,878	72.1	631,386	61.82	884,891	55.22
投資部	181,411	20.9	331,731	32.48	638,460	39.85
投資銀行部	149	-	3,759	0.37	10,701	0.67
期貨部	35,388	4.10	22,193	2.17	25,194	1.57
其他部門	25,523	2.90	32,275	3.16	43,083	2.69
合計	869,349	100.0	1,021,344	100.0	1,602,329	1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 (服務) 項目

- (1) 經紀業務：• 受託買賣 • 期貨業務 • 融資融券 • 不限用途借貸
- (2) 自營業務：• 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業務 • 債券附條件交易業務 • 衍生性金融商品
- (3) 承銷業務：• 輔導或評估公開發行公司發行 • 募集各種有價證券
• 協助發行有價證券之籌資 • 擔任財務顧問業務
- (4)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相關業務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服務)

- (1) 本公司已在台北總公司成功推出美債複委託業務，後續計劃將此業務推廣至所有分公司，助力客戶優化全球資產配置，提高投資理財回報。
- (2) 公司將通過美好金融錢包 APP 和分戶帳功能，為客戶提供涵蓋現金管理、財富管理、經紀和融資等全方位的金融產品與服務。此外，即將推出 ELN 不保本結構型商品、自然人 RP/RS 和美股債複委託，旨在提升客戶使用公司金融科技產品的便利性和滿意度，豐富投資渠道，為客戶創造更優投資績效，支持客戶實現目標與美好生活。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 113 年，台灣股市受多種因素驅動呈現全球領先。人工智能(AI)熱潮、全球科技需求增長以及國內政策支持共同發力。台積電等科技巨頭的出色業績不僅推動指數上揚，還吸引大量新投資者入場，新增帳戶數顯著增長。台灣股市總市值首次突破 80 兆，充分彰顯了台灣在全球科技供應鏈優勢，尤其是半導體行業的關鍵地位。證券資產已成為承載和提升台灣社會財富，為全體居民實現資產保值和增值最重要金融資產類別。
- (2) 113 年，金融三業全年稅前盈餘達 1 兆 587 億元，首次突破兆元大關，創歷史新高。其中，銀行業 5,656 億元，年增長 12%，稅前盈餘首次超過 5,000 億元；證券期貨投信業 1,516 億元，年增長 51%，同樣創下歷史新高；保險業獲利 3,415 億元，為歷史次高。值得注意的是，ETF 類金融商品、不限用途借貸、複委託在過去三年成為證券業發展最快的業務類別。證券公司是近 1,300 萬開戶和 200 萬日股票交易大眾管理財富的關鍵入口，證券公司通過融資為企業家提供長期資本，借助投資和理財的產品與服務助力全社會實現財富長期增值，支持每個家庭實現財務健康與目標。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證券市場是金融市場的一環，為溝通資金需求者與資金供給者直接的交易管道，工商企業通常藉由有價證券的發行以籌措資金，而投資有價證券亦成為民間運用儲蓄與個人理財的重要途徑。因此證券市場的任務在於匯集儲蓄轉為投資，進而促進經濟成長。



3. 各種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經紀及融資業務 113 年，台股市值成長近 3 成至 80 兆，日均成交量超過 5,000 億，市場融資餘額也突破歷史新高，這帶動了證券業營收的大幅度成長，但同時面臨行業手續費率和融資利率價格戰加劇趨勢。由於公司客戶結構和據點佈局的特殊性，美好證經紀業務穩定且獲利能力高於市場平均水平，公司定位為價值引領而非低價競爭，目前正透過科技和投顧賦能線上及線下分公司，提升投資人投資體驗和支持客戶提升投資回報。公司已建成全新機房，透過三地備份機制提升交易穩定性，通過完全自主開發交易 APP 提供一流體驗。公司將以經紀業務為客戶接觸點，強化與客戶的信任關係，為客戶提供完整的投資產品和顧問服務，成為客戶的財務顧問夥伴和長期夥伴。

(2) 財富管理業務 113 年 10 月政府正式啟動臺灣成為亞洲資產管理中心的策略規劃，目標打造具有台灣特色是亞洲資產管理中心，其中已明確資產管理中心需要多元之投資管理工具，以符合各種參與投資人之需求，其中創投與私募基金即為重要之標的之一，為建構及支持創投與私募基金發展之環境，將放寬證券商及投信事業轉投資或受託管理之 PE/VC Fund 之銷售管道。公司積極拓展經營業務項目，111 年公司在已取得牌照的基礎上，開展保本結構型商品(PGN)業務(新金融商品業務)，市場反響良好。此外，公司在 109 年轉投資成立私募股權子公司，並於 110 年 6 月正式開展相關業務。

- (3) 自營業務 113 年證券業者自營投資均獲利增長顯著。公司自營投資績效在行業排名前列，經過長期研究和實踐，公司以形成兩大投資策略，其一為投資創新、投資成長，即投資高品質成長企業並長期持有，這是抵禦資本市場波動和經濟週期循環的有效方式；其二為投資一籃子穩定企業，長期以來，台灣有眾多隱形冠軍企業，業務穩定且每年配息率高，公司已在台灣構建一籃子高殖利率企業。在投資區域上，公司聚焦台、美、中三個地區，持續挖掘高品質成長企業，通過全球分散、策略分散投資，確保整體投資組合穩定且具成長性。作為美好金融的股東將享受一籃子高品質的自營投資的回報和高速成長的證券業的營運性獲利。
- (4) 承銷業務 鑒於承銷業務並非中小型券商的經營優勢，公司將策略性參與部分協辦事宜。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金融產品創新：**在取得牌照的前提下，公司持續推出以客戶長期利益為核心的新產品，已推出 PGN、私募基金和美債複委託。未來將致力於構建完整利率曲線的商品組合，為客戶提供經紀、融資、現金管理、財富管理、資產管理等全方位投資理財產品和服務。
2. **科技產品創新：**公司持續投入大量資源和人力研發「美好金融錢包 APP」，目前已完成分戶帳、線上開戶等新功能開發、全面升級和擴充交易機房及資安系統。未來將推出功能更加全面的分戶帳，信用線上開戶等新功能並持續開發和優化金融核心系統。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計劃：

- (1) 經紀業務 推出分戶帳升級、信用線上開戶、線上分公司、線上投顧等服務，以全新線上自媒體和投顧內容支持客戶提升投資回報，大量招募年輕投資理財顧問與全面提升分公司財務顧問服務專業能力，提升客戶長期投資回報和滿意度，並加速新客戶開發。
- (2) 財富管理業務 借助 PGN、私募基金、美債等產品，為客戶提供市場上最具競爭力的財富管理產品組合、工具及服務，未來將持續透過金融產品創新為客戶提供完整的利率權限的商品組合。

- (3) 自營業務 擴充投資團隊，完善研究體系，建立全球 AI 專家和科學家網絡，組建固定收益研究團隊，提高全球資本配置效率，提升公司整體資產回報率。
- (4) 承銷業務 公司承銷部已轉型為投資銀行部，開始為金融法人及企業法人提供優質財務規劃服務。

2. 長期發展計劃：

公司將穩固經紀業務的市場地位和獲利能力，加速科技能力建設和數字化轉型，聚焦具有成長性的財富管理需求，轉型為經紀業務與財富管理並重的經營模式，創造公司長期穩定獲利，打造以客戶長期利益為中心的金融機構，成為市場客戶滿意度最高的綜合證券商。對追求財富長期增長，願意為價值 / 專業服務付費的投資者，美好證券的目標是成為最值得信任的財務顧問與長期夥伴，相對於台灣其他的銀行和證券，我們的優勢在於長期投資績效領先、有效幫助客戶實現目標的產品、以客戶整體利益為優先的財務顧問。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1) 主要服務項目及服務對象

- ① 服務項目：證券經紀 (含期貨)、自營買賣、信用交易、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等。
- ② 服務對象：包括國內外法人機構及一般投資大眾。

(2) 主要銷售地區：

本公司以國內外之法人機構及一般投資大眾為主要服務對象，服務據點遍及國內各大都會。此外，本公司電子交易下單系統可使投資人得到更快速便捷的理財資訊與服務，不再受時間、空間限制，可服務更多不同屬性的客戶。

2. 市場佔有率：本公司經紀業務 113 年度之平均市佔率為 0.35%。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可能

市場面：109 - 113 年是台灣證券交易市場歷史上最為活躍的階段，新開戶數量創近 20 年新高，新增一批年輕投資者，他們對品牌、科技和交易體驗提出新要求。基於當前低利率環境、台灣出口貿易持續優異表現以及市場新增客戶動能，證券市場未來有望持續活躍。因應客戶多元的投資理財需求，股票類資產、ETF、複委託業務、國外債券類業務將為證券期貨業的發展帶來持續成長動能。

4. 競爭利基

(1) 產品競爭優勢：

- ① 公司經紀業務獲利能力領先市場，由於區域佈局和財務顧問專業和信任關係優勢，公司手續費定價高於同業，電子單佔比低。
- ② 公司融資券獲利能力領先市場，融資業務定價維持歷年水平約 5.7%，高於同業普遍的約 5%；由於客戶長期信任利基，公司融資業務不受市場同業減價競爭影響，融資業務帶來穩定利息收入。
- ③ 在公司投資和配置優勢支持下，公司近期推出的 ELN，RP，私募業務均可以創造同類最佳的投資收益和持有體驗。

(2) 顧問競爭優勢：

- ① 公司 35 年來持續穩健經營，分公司經理人及財務顧問團隊專業且穩定，公司經紀業務客戶結構分散、客戶生命週期長，分公司團隊與科技建立長期夥伴關係，以自然人為主力，實體交易週轉高，獲利能力強。公司將加速招募財務顧問新團隊，建立更大規模和更專業的財務顧問團隊，為客戶提供專業、在乎和陪伴的服務。
- ② 公司近三年引進多名專業高級管理人才，已組建一流、多元、專業且經驗豐富的全球視野的管理團隊。

(3) 投資競爭優勢：

- ① 公司自營業務表現優於同業，證券商作為直接金融機構，在收益創造方面較銀行業及保險業具有天然優勢。在證券商中，公司自營業務注重研究驅動、價值投資及長期主義，配置全球優秀企業，創造優於市場的投資報酬率，使公司 ROA 和 ROE 領先金融同業。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① 台灣社會整體財富主要組成為股票資產和房地產資產，這為證券公司服務台灣高淨值人群提供了不可替代的有利位置。
- ② 保險在台灣社會財富管理中的主導地位開始轉變，大量低息美債和 IFRS17 規則上線，導致保險公司難以繼續擴表，這有利於銀行和證券商在財富管理領域發揮更積極主動的作用。
- ③ 每年持續產生的大量超額儲蓄帶來旺盛的固定收益財富管理需求。
- ④ 金管會對證券業參與財富管理等業務持續放寬政策，如擴大分戶帳投資範圍、鬆綁私募資金投資、全權委託業務的鬆綁等。

(2) 不利因素：

- ① 相較於金融機構大者恆大的趨勢，公司因資本額較小，業務承作範圍受到一定限制。券商若能與銀行、保險業開展策略聯盟，或加入金控集團，金融產品將更為完整。在新金融時代追求的「一次購足」全方位金融服務方面，公司仍需努力。
- ② 詐騙和黑客攻擊事件頻發，主管機關對金融業資安要求不斷提高，導致資安成本大幅上升，客戶資金調轉難度加大，這對中小型券商的成本結構不利。
- ③ 老齡化和少子化增加了獲取優質人才的難度，人才獲取成本和難度持續上升，金融業將持續面臨與科技業的人才競爭。

(3) 因應對策：

① 組織權責分明：

公司組織架構簡單，權責清晰，經營決策較大型金融機構更為迅速。各層級溝通渠道暢通，營運戰術易於落實。公司近三年引進多名專業高級管理人才，已組建一流、多元、專業且經驗豐富的全球視野的管理團隊。

② 股權集中：

董事持股集中，董事會及大股東對公司永續經營理念一致，決心堅定，經營階層對公司中長期發展規劃明確。

③ 營業據點經營績效佳：

股票、期貨、債券等各交易單位人均生產力高，由同業中經驗豐富的主管帶領各領域精英。大部分營業據點經營多年，在各地扎根深厚，客戶結構、業績和獲利穩定度高。

④ 價值驅動：

公司以客戶賺錢是作為的宗旨，長遠目標是將美好證券成為台灣最優秀的投資銀行型券商，公司有三大競爭優勢，長期投資績效領先、有效幫助客戶實現目標的產品、以客戶整體利益為優先的財務顧問，公司的目標是股東及客戶藉由投資和美好證券或獲得不錯的投資策略及商品，擁有美好的生活。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商)品或服務項目之重要用途

主要服務項目	重要用途
經紀業務	接受客戶委託在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及店頭市場買賣有價證券及兼營國內股價指數期貨經紀業務。
承銷業務	輔導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申請上市(櫃)或財務顧問服務，發揮投資銀行之功能。
自營業務	自行在集中交易市場、店頭市場及債券市場買賣有價證券，除為公司本身之利益外，更肩負調節市場供需、安定股價之任務。

2. 產製過程：本公司屬於證券服務業，故無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證券服務業，所經營之業務及提供之服務皆依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無實體原物料供應之情事，故不適用。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主要服務客戶包括個人、法人及經核准之外國專業投資機構與自然人，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各單一客戶進(銷)貨均未達本公司進(銷)貨總額 10%。

三、從業員工人數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一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歲；年；%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
員工人數	經理人	36	33	33
	一般員工	364	334	330
	合計	400	367	363
平均年歲		45.52	46.81	46.89
平均服務年資		14.44	15.48	15.72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14.25%	11.99%	12.95%
	大專	73.00%	74.66%	73.55%
	高中	12.50%	13.08%	12.95%
	高中以下	0.25%	0.27%	0.28%

四、環保支出情形

本公司為證券服務業，並無污染環境之問題。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各項管理規章、工作規則之訂定，均以勞動基準法為藍本，以供全體員工一體遵行，並關心員工生活、福利並訂定合理之薪資待遇，於員工福利方面，本公司配合勞工法令，投保各項勞工保險及依法按月提撥退休金，並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發放慶生禮金及年節禮金以及婚喪喜慶慰問補助等，福利制度完善，員工生活安定。

2. 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本公司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及良好在職教育，其中包括新進人員在職訓練課程、專業課程，以及各種與工作職務相關之主管機構之訓練課程，以培養富有專業能力並兼具挑戰性之人才。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 ① 為使本公司員工在職時能安心工作，並維護其退休後生活，員工退休係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
- ② 在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94 年 7 月 1 日）前已服務於本公司之員工，得選擇繼續適用舊制，其退休金係依每年已付薪資總額 2%~8% 提撥退休基金，另員工於五年內仍得變更選擇適用新制；在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仍服務於本公司之員工，其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或在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退休金之提撥係依照每月薪資 6% 提繳，員工亦得在其每月薪資 6% 範圍內，自提退休金。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屬勞動基準法適用行業，向來重視勞資關係，運作皆以勞動基準法為遵循基準。截至目前，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各項員工權益均依法令辦理並維護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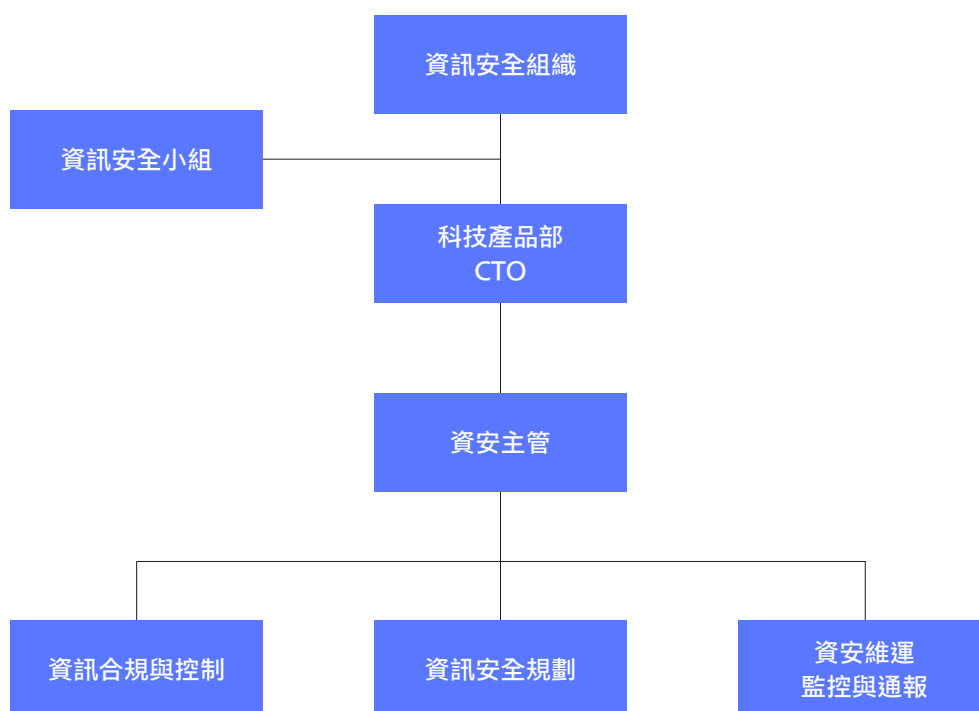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於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此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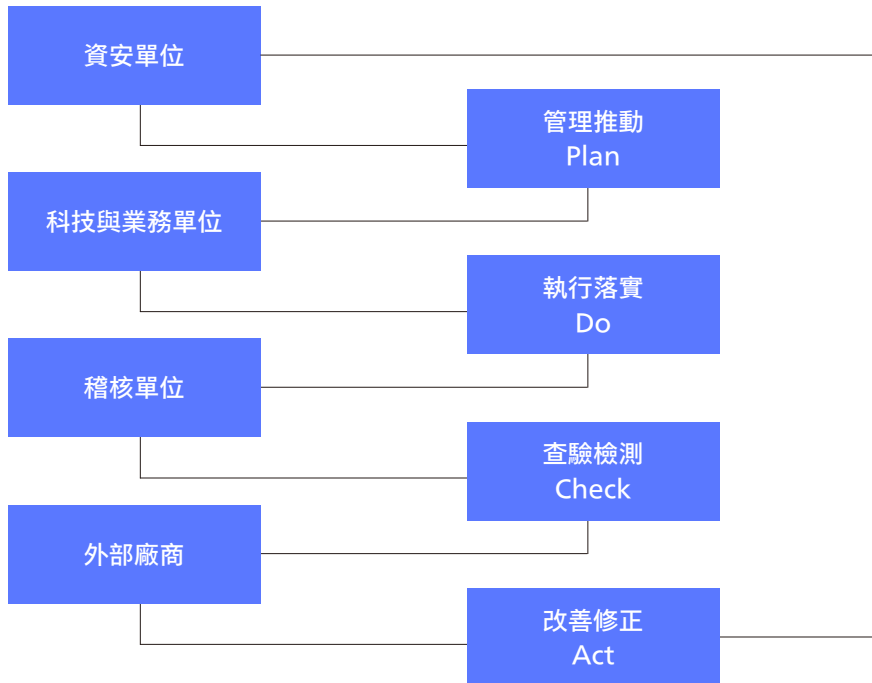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本公司秉持「維護證券市場安全」、「保障投資人權益」與「提升服務品質」之責任，為達本公司對資訊安全維護之期許與要求，本公司已制定「資訊安全政策」並公告於公司官網，且配合組織發展制定相關管控程序，並考量資訊安全風險逐步強化相關管理機制，以建立一個完整、可行及有效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2. 本公司設有資訊安全小組，由副總經理以上擔任召集人，由主要相關部門之主管或其指派之人為小組成員，並於每年定期召開資訊安全政策會議。目前本公司負責資訊安全日常業務或專案相關之組織為科技產品部，並指派適當人員負責其相關業務，目前人員配置為一位資訊安全主管與一位資訊安全專責人員，負責資訊安全政策推動、進行資訊安全制度規劃以及處理有關資通安全防護及危機處理相關事宜等，以防範電腦網路犯罪、維護資訊系統安全，提供客戶安全可靠的交易系統。

本公司資訊安全組織架構如下：



本公司資安管理與治理流程如下：



3. 在資訊風險管理合作方面，本公司已建置與電信業者合作之 DDoS 防護機制，參加資安分享組織「金融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F-ISAC）」，並根據 F-ISAC 所發佈之威脅預警與重大漏洞通告，評估相關資安風險並執行相關加強措施。此外，本公司每年依資通安全事件通報應變辦法之規定，並配合「證券暨期貨市場電腦緊急應變支援小組」（Security and Future Computer Emergency Response Team，SFCERT）辦理社交工程演練、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演練。
4. 為加強本公司員工資訊安全意識，降低駭客滲透之風險，每年定期辦理資訊安全相關教育訓練以及進行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5. 針對資料外洩防護，本公司建置資料外洩防護系統 (Data Loss Prevention)，針對個資進行監控及阻擋，以降低個資外洩風險。
6. 每年定期安排與執行重要系統的弱點掃描，以強化資訊系統安全。並針對本公司的行動應用程式 (APP) 進行資訊安全檢測，以加強本公司行動應用程式 (APP) 之安全性。
7. 113 年度核心營運設備及系統支出預算約為 157,244,732 元，達成率約為 84.1%。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此情事。

七、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合授信契約書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統籌主辦銀行）等	112 年 12 月 19 日至 115 年 12 月 19 日	就本金總額 15 億元之範圍內，對本公司提供貸款	依契約規定
台中市政分公司金屬傢俱製作及安裝案	Unifor S.P.A	113 年 1 月 29 日至 完成工作為止	設計、創意指導	依契約規定
eACH 建置專案合約書	全景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3 月 27 日至 驗收合格後四年	技術協助	依契約規定
Google Workspace 服務合約書	愛卡拉互動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6 月 01 日至 115 年 05 月 31 日	技術協助	依契約規定
電腦設備買賣合約書	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自設備交付日起算 30 日	技術協助	依契約規定

八、一一三年十二月自有資本適足比率

年度	112 年 12 月 (A)	113 年 12 月 (B)	變動情形 (B - A) / A
自有資本適足比率	289%	255%	-11.76%

九、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員工人數、年度員工平均福利費用及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金額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員工人數	333 人	357 人	24 人
平均福利費用	1,079 仟元	994 仟元	85 仟元

十、重大業務事項

最近五年度重大業務事項

(一) 購併或合併其他公司：無。

(二) 分劃：無。

(三) 轉投資關係企業：

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之 關係	最近五年持股%					113 年底 帳面價值	評價方法
		113 年底	112 年底	111 年底	110 年底	109 年底		
美好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6,538	權益法
美好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71,773	權益法

(四) 重整：無。

(五) 購置或處分重大資產：無。

(六) 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5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並評估風險管理事項

Review Analysis of Finance
Status and Finance
Performance, and Risk
Management

一、財務狀況

項目	年度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21,525,625	13,851,576	7,674,049	55.40%
非流動資產		1,967,669	1,374,285	593,384	43.18%
資產總額		23,493,294	15,225,861	8,267,433	54.30%
流動負債		13,434,942	7,885,191	5,549,751	70.38%
非流動負債		1,763,008	1,584,828	178,180	11.24%
負債總額		15,197,950	9,470,019	5,727,931	60.48%
股本		3,108,909	3,118,159	(9,250)	(0.30%)
資本公積		56,942	46,759	10,183	21.78%
保留盈餘		2,768,374	1,795,777	972,597	54.16%
權益其他項目		2,361,119	795,147	1,565,972	196.94%
權益總額		8,295,344	5,755,842	2,539,502	44.1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債券投資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因應付商業本票及附買回債券負債增加所致。
3. 權益其他項目增加，主要係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淨利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收益	1,602,329	1,021,344	580,985	56.88%
營業費用及支出	1,194,894	995,634	199,260	20.01%
營業利益及損失	407,435	25,710	381,725	1484.73%
其他利益及損失	71,484	72,852	(1,368)	(1.88%)
稅前淨利	478,919	98,562	380,357	385.91%
所得稅費用利益（費用）	(40,595)	7,582	(48,177)	(635.41%)
稅後淨利	438,324	106,144	332,180	312.9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收益及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市場交易量及日均融資餘額較前一年度上升，致獲利增加。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展望 114 年，受惠 AI 熱潮延續，資通產品需求強勁，未來對於精密晶片需求愈來愈大，有利台灣經濟發展。台股基本面趨勢向上。本公司預計市佔率與 113 年相當，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無重大之影響。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113）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0.00%	0.00%	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0.00%	0.00%	0.0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0.00%	0.0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請參閱財務分析。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之資金運用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 投資 / 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流 入（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量 (1) + (2) + (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2,050,489	(1,233,000)	(638,000)	179,489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 轉投資事業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千股

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取得成本	期末持有	
			股數	比例
美好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¹	證券投資顧問業	50,000	5,000	100%
美好私募股權（股）公司 ¹	一般投資業、創業投資業、 投資顧問業、管理顧問業	50,000	5,000	100%

註 1. 合併子公司

(二) 投資政策、獲利及虧損原因

本公司轉投資之主要目的在配合證券市場發展趨勢，進行業務之水平及垂直整合，朝多元化之證券金融方向發展，並增加投資收入。

轉投資公司：美好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係 104 年成立，113 年本公司認列美好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利益 2,124 仟元，主要為顧問費收入增加及勞務費用減少所致；美好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係 110 年成立，113 年本公司認列美好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利益 18,319 仟元，主要為營業收入上升及員工福利費用減少所致。

(三) 未來一年之投資計畫

本公司未來將專注於價值的發現與創造，投資於具有長期價值的偉大企業，成為這些企業長期資本的支持者，提供優秀企業家於不同產業週期的全面解決方案（金融、人才、策略合作等）。

六、風險管理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股債投資組合，可能受到潛在利率市場變化、匯率市場波動以及通貨膨脹影響。面對這些外在環境的變化，本公司採取分散資產類別、分散市場、分散投資產業別來因應。透過股債投資的分散以及長短天期之分散來應對利率市場的變化。透過台灣、美國、中國市場之投資，分散匯率市場之波動變化。透過投資不同產業，投資具有定價權之公司，因應可能的通貨膨脹。資本市場本質上即可能因各種不同之因素波動，但若將時間拉長觀之，搭配適當之資產配置，長期獲利之可能性極高。本公司以事前之風險控管，例如對投資國家比重之控管、投資個股基本面深入研究，對買進價格之控管，及投資後持續追蹤，來面對資本市場波動之本質。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投資部門之各項風險限額與交易標的種類範圍均需經董事會核定，且由隸屬於董事會之風險管理部執行各項風險管理流程，以確保投資部位所承擔之風險未逾越董事會核定之限額。
2.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資金貸予他人或背書保證之情形。
3. 本公司最近年度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業務，各項風險指標均未逾越董事會核定之限額。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在 114 年度投入一億二千萬元研發經費：

1. 導入複委託系統，大幅提升提供客戶進行複委託業務的便利性與用戶體驗。
2. 建置下一代資訊機房，提升系統穩定與效能。
3. 建置美好現金授權扣款功能，提升客戶金流服務體驗。
4. 優化交易委託軟體功能，提供更現代化、簡便的手機下單體驗。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113 年 1 月 11 日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部分條文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十二條、第十三條。(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3996 號)：

- (1) 已轉知本公司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公司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 113 年 1 月 24 日修正「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條文及「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條文。(金管證券字第 1130380001 號)。

- (1) 已轉知本公司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公司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3. 113 年 1 月 30 日修正「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一第一項取得股份申報辦法」。(金管證交字第 1130380209 號)。

- (1) 已轉知本公司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公司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4. 113 年 3 月 6 日修正「證券商管理規則」第三十七條及「證券商負責人與業務人員管理規則」第十八條。(金管證券字第 1130380965 號)。

- (1) 已轉知本公司相關單位，供業務規劃參考。
-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5. 113 年 5 月 8 日修正「證券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管理規則」第 23 條。(金管證券字第 1130382133 號)。

- (1) 已轉知本公司相關單位。
-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6. 113 年 6 月 13 日有關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19 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海外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13 條規定之令。(金管證發字第 1130382728 號)。

- (1) 已轉知本公司相關單位。
-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7. 113 年 8 月 1 日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部分條文。(金管證發字第 1130383500 號)。

- (1) 已轉知本公司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公司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8. 113 年 8 月 7 日修正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條文。(華總一義字第 11300069631 號)。

- (1) 已轉知本公司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公司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9. 113 年 9 月 26 日有關證券商轉投資國內事業相關規範之令。(金管證券字第 1130347901 號)

- (1) 已轉知本公司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公司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10. 113 年 9 月 26 日有關證券商轉投資外國事業相關規範之令。(金管證券字第 11303479011 號)

- (1) 已轉知本公司相關單位，供業務規劃參考。
-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11. 113 年 10 月 1 日有關證券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管理規則第 5 條第 1 項及第 6 條第 1 項規定之令，規範證券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管理規則第五條第一項所稱「本會指定之外國證券交易所」，依同條第二項指任何有組織且受該國證券主管機關管理之證券交易市場，且除應經證券公會轉報金管會指定為證券商得受託買賣者外，並應具備之條件。（金管證券字第 1130353825 號）

- (1) 已轉知本公司相關單位。
-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12. 113 年 11 月 8 日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規定之令，補充規定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之相關事項。（金管證發字第 1130385442 號）

- (1) 已轉知本公司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公司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數位交易普及與證券業雲端化程度提高，金融機構成為攻擊目標的風險顯著上升，從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社交工程詐騙，到 AI 生成攻擊等新型態資安威脅日益精細化。未來，金融業所面臨的資安挑戰將更趨嚴峻，駭客可能透過 AI 工具進行更精準的釣魚詐騙與內部滲透攻擊，若未能建立完善的資安機制，將潛在損害客戶資金與個資安全，甚至導致市場信心受到影響。

為確保本公司資訊安全與業務穩定運行，我們持續強化「預防」、「偵測」、「回應」、「復原」之資安架構，具體措施包括：

1. 落實資通安全檢查機制，進行 DDoS 防護、弱點掃描等演練，確保系統抵禦網路攻擊之能力。
2. 提高員工資安意識，定期舉辦社交工程演練，提升防範釣魚攻擊與社交工程詐騙的能力。

此外，本公司亦將同步提升災難復原（Disaster Recovery）與持續營運（BCP）能力，確保關鍵交易與結算功能即使在系統異常或遭受攻擊時，仍可迅速恢復。

面對科技變革與產業變遷，本公司秉持「安全、創新、成長」的核心策略，一方面強化資安防護機制，確保業務穩定與交易安全；另一方面，積極運用金融科技提升服務品質，透過大數據與數位平台，驅動公司業務多元發展，確保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中維持優勢。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調整策略，因應市場變化，以科技為基礎打造下一世代證券金融服務，為股東與客戶創造長期價值。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11 年本公司正式更名為美好證券，「以築夢的金融」為核心，重新定義金融與人的關係，支持更美好的生活與社會。公司管理制度健全、財務穩健，已建置危機管理機制，並不定時於經營會議中對主管宣導。一旦危機發生，公司將啟動緊急應變措施，全面降低影響，由發言人以快速、清楚一致地進行外部溝通。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無併購計畫。

如有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包括擴大客戶基盤，尋求業務商機；以及透過併購快速累積資產規模，達成規模經濟，提升獲利空間與市場競爭力。

可能風險則包括：

1. 資訊不對稱風險：在併購雙方資訊不對稱之下，須概括承受體質不佳的金融機構之資產負債全部風險，而對於體質優良的金融機構則可能因為出價過高而導致併購失敗。
2. 整合風險：文化、人事、工作環境、系統、制度及管理風格等各方面整合，將會成為併購後最大之挑戰。

針對上述所提之風險，將透過審慎事前評估以降低併購前之資訊不對稱風險，並在併購後，經由嚴密之整合計畫減低整合失敗之可能性，從而提高合併綜效。

(八)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經紀、自營及承銷業務，並無業務集中或客戶集中之現象。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大股東黃谷涵於 113 年 7 月 5 日，因抵繳股款設立甲辰(股)公司籌備處轉讓 10,745,000 股。

本公司法人董事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因與甲辰(股)公司進行消滅合併，由本公司法人董事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於 113 年 10 月 16 日合併基準日繼受取得甲辰(股)公司所持有被取得公司股份 10,745,000 股。

因此，上述股權轉讓不影響共同持有人對本公司之持股總數，並無相關之風險產生。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證券商之資本適足率可衡量其所承擔整體經營風險的能力，本公司截至 114 年 2 月 28 日止，資本適足率為 262%，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本公司將衡量整體經營風險，以提高股東權益報酬率及業務彈性為目標，維持適當之資本適足率。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本公司遭遇緊急狀態之危機，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統籌督導協調各項應 變支援調度。依照本公司緊急危機事件應變辦法及各種類型危機之處理程序，應付緊急狀態並維持公司基本營運，保障客戶權益並降低公司損失。

八、其他重要事項

無。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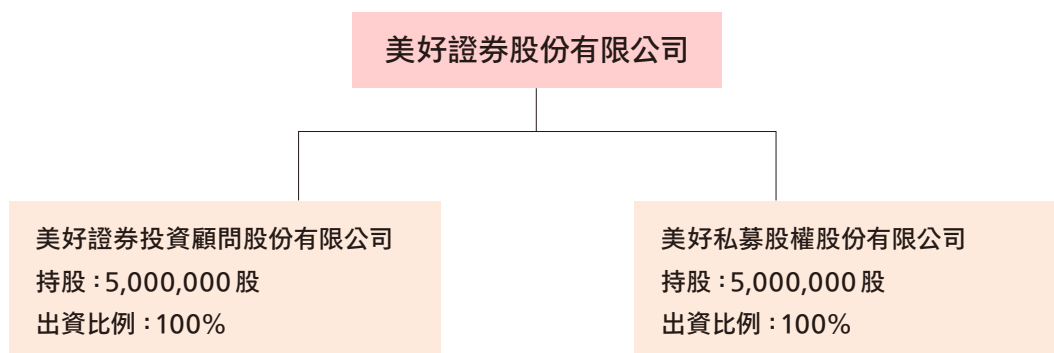
特別記載事項

Special Notes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4.3.31)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實收資本額 (千元) 114.3.31	主要營業項目
美好證券(股)公司	77.07.07	3,125,809	1. 證券商 2. 期貨商 3. 其他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業務
美好證券投資顧問 (股)公司	104.03.13	50,000	1. 接受委任，對證券投資有關事項提供研究分析意見或建議 2. 舉辦有關證券投資之講習 3. 接受客戶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4.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關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美好私募股權 (股)公司	110.04.16	50,000	1. 一般投資業 2. 創業投資業 3. 投資顧問業 4. 管理顧問業 5.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執行業務股東或董事並未超過半數以上相同者，且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其為相同股東持有或出資者，並未達半數以上相同，故無符合公司法所訂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之說明：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往來業務，主要係美好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提供本公司投資研究分析或建議服務。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4年2月28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美好證券(股)公司	董事長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148,673,000	47.56
		代表人：黃谷涵		
	副董事長	莊明理	8,992,202	2.88
	董事	萬富良	80,000	0.03
	董事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148,673,000	47.56
		代表人：賴洋助		
	董事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顧明道		
	董事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彭宣璟		
	董事	美好金融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李維中		
	獨立董事	林耕州	0	0.00
	獨立董事	陳清秀	0	0.00
	獨立董事	鄭立儀	0	0.00
	總經理	莊達修	89,152	0.03
美好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顧素華 羅智旭 黃志堯 蔡庭芳 羅智旭	5,000,000	100.00
美好私募股權(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總經理	曹惠生 黃靖堯 洪佩琪 曹惠生	5,000,000	100.00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113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收益	稅前淨利	本期淨利	每股稅後 盈餘(元)
美好證券	3,108,909	23,539,394	15,244,050	8,295,344	1,559,246	473,618	438,324	1.43
美好投顧	50,000	63,318	6,788	56,530	20,110	2,846	2,124	0.42
美好私募	50,000	81,206	9,436	71,770	37,427	22,898	18,319	3.66

(二) 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公告

(三) 關係報告書：無

(四) 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從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事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美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谷涵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